

招标编号：ZJTY-2025-04-28-002

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2025 年 04 月 28 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函

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招标公告

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金来源已落实，现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方式进行采购。

一、本次招标内容

调节阀 33 台

二、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1. 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投标人在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存在“不良行为”，被列入浙能集团供应商“黑名单”或作“暂停使用”处置的，且该处置仍在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
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被列入浙能集团“人员黑名单”的，且该处置仍在有效期内，该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
4.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5. 投标人须具有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B 级及以上（调节阀）资质。
6.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须具有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调节阀合同业绩 2 份及以上。【业绩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合同复制件，合同复制件至少包含首页、签字盖章页和能体现合同金额、供货范围的页面，证明材料所能承载的证明内容应符合业绩要求的具体表述】。

7. 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三、招标文件获取

1. 未取得“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用户名和密码的潜在投标人，请前往“浙能集团智能供应链一体化平台”(<https://zsrn.zjenergy.com.cn/>)进行注册备选供应商或浙能供应商，并下载“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凭本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购买招标文件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
2. 招标文件出售时间：2025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5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 元，售后不退。

4. 潜在投标人须通过本企业的银行账户将标书费汇至下述银行帐户后，并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关联相应金额的银行流水进行购买。

开户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西湖支行

帐号：1202 0204 1990 0157 384

四、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5月19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行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

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浙能集团智能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政采云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璐

联系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马大厦九楼B座

招标文件出售、平台操作，客服联系电话：400-0571515

注：（1）各投标人需使用CA方可完成网上投标，由于办理CA需要较长时间，建议需要办理的投标人尽早办理，以免影响投标。CA网上自助申报地址：<https://zsrn.zjenergy.com.cn/zjnycms/webfile/goCA.html>，各投标人可自由选择申请办理实体CA或扫码APP。

（2）购买招标文件和递交投标保证金时，需引用相等金额的银行流水，若购买多个标段招标文件或递交多个标段保证金的，请按规定金额分别汇款。

（3）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zsrn.zjenergy.com.cn/zjnycms/helpNew.html?math=4#>。

（4）各单位注册备选供应商无需缴纳会员费，审核通过后可参与招标代理公司发布的公开采购（招标、竞谈、询价等）项目，注册审核周期一般为1个工作日；注册浙能供应商需缴纳会员费600元/年，审核通过后可参与招标代理公司发布的公开采购（招标、竞谈、

询价等)项目,以及业主单位发布的非招寻源采购项目,注册通过后如未缴纳会员费则自行转为备选供应商,注册审核周期一般为3个工作日。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2025年04月2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人： 马璐 电话： /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马大厦九楼B座 联系人：徐纶焱 电话：0571-85270356 邮箱：XULUNHAN@ZNTIANYIN.COM
1.1.4	采购项目名称	/
1.1.5	项目建设地点	/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企业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调节阀 33 台
1.3.2	交货期及进度要求	合同生效后 90 天内货物到达招标人生产现场指定位置。 (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3.3	交货地点	详见合同条款
1.3.4	质量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见招标公告内容
1.4.2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否 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 召开地点：____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 提出问题	同 2.2.1 投标人要求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形式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形式	同 2.2.1 投标人要求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0.1	分包	☒ 否 要求如下：
1.11.2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要求如下：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偏差，若评标委员会认定该偏差属于实质性内容，则否决其投标；若评标委员会认定为非实质性偏差，有权对投标价格进行调整或在评标分数作相应体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与形式	时间：2025 年 05 月 07 日 16 时 30 分 形式：潜在投标人应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本标段项目-澄清疑问-我的问题”，在线提出。
2.2.2	招标文件 澄清、修改、补充	一、澄清、补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通过“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15 天的，招标人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澄清、补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上款相同的形式发布。 二、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本标段项目的澄清疑问-澄清补疑”进行查阅下载，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样品（如需），样品要求：___/___；（种类、型号规格、数量） ☐ 演示视频/Demo（如需），演示视频/Demo 要求___/___；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是否设置最高限价： ☒ 是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为：___/___万元。 ☐ 在投标截止时间___/___日前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公布。 ☐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的计算方法：___/___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总价为多种税率报价合计的，须对各项报价注明增值税率。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16 万元。 二、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三、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递交本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完成保证金关联。若未完成保证金递交的，则会影响商务标的递交。以本文件规定以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成功关联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保证金的缴存方式：电汇、网银或保证保险。 （一）电汇、网银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流程 1. 登陆“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入本标段，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关联流水”支付本标段的保证金，完成支付后，下载回执，放入投标文件中。 备注：银行流水说明 （1）通过电汇或网银的形式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汇至其在“浙能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的指定账号（汇款账号须与注册时所留的基本户信息一致），且与保证金金额一致的银行流水才可用于递交投标保证金。汇款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西湖支行 银行帐号：1202 0204 1990 0157 384 （二）保证保险方式缴纳流程（购买保险的费用须从基本账户支出） 1. 登陆“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入本标段，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申请保函”后，自行选择保险公司进行投保。保单购买成功后，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保函信息”，下载保证金回执，放入投标文件中。备注： （1）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符合退保要求的，请按《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及保险条款》要求及时办理退保手续。投保人可登陆“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入本标段，在“投标-投标保证金”页面中，点击“退回保函”申请退回保险费用，保险公司按《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及保险条款》要求收取一定比例的退保手续费。投保人未及时处理退保手续的，导致无法退回保险费用的，投保人自行负责。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 若投标人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的情形，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在接到被保险人索赔通知后，在保险责任确定前先行支付保险理赔金额至被保险人指定账户，同时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指定账户名称：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指定账户账号：1202002119100068952 被保险人指定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白马支行 (3) 招标人指定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标段的被保险人（受益人），并委托其办理相关索赔事宜；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扣除相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后，剩余索赔金额退还招标人。 (4) 保险责任开始后，保险费用不再退回。 (三) 重新招标项目，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仍需按上述规定要求重新递交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授权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权负责投标保证金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保险理赔等。
3.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一、投标保证金退还（电汇或网银形式） （一）投标保证金退还（沿原路退回交款账户） 1.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招标结果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退还。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5日内退还。招标代理服务费默认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差额部分在签订书面承包合同后5日内退还。 3. 若招标人终止招标并且已实际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在招标人通知投标人终止招标之日起5日内向所有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或放弃投标，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后，收到投标人撤回保证金的书面通知后5日内退还。 5. 投标人汇款后，由于各种原因未与标段关联成功的，收到投标人书面通知后5日内退还。 6.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到期前，招标人认为有必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应在投标有效期内将希望延长有效期的意向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按延长后计算。 7.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投标人开具保证金利息发票后，同时退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00-0571515 联系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华浙广场 8 号白马大厦 5 楼 E 座
3.4.3	投标保证金 可不予退还的情形	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的情形： （一）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三）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的。 （四）合同签署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出现上述不予退还情形的，招标人告知投标人后，可不再退还给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采用保证保险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则由保险人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
3.5.1	资格审查资料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三、联合体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的提供）。 四、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及否决投标的情形中需要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附证书证件、资料等证明材料须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上述证书、资料均应在有效期内，已在有效期外尚在办理延期过程中的视为无效（国家行政管理部门特别规定允许延长有效期的除外）。 如评标委员会要求核查原件时，投标人必须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若投标文件中未附上述资料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要求的资料原件送到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相关证明资料缺少或无效处理。
3.5.2	否决投标的情形	一、凡评标委员会拟作出否决投标认定的，应先向投标人进行书面询问核实。未进行询问核实程序的，不得做出否决投标的认定，投标人放弃接受询问核实机会的除外（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无法联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系上、在规定的时限内投标人不参加询问核实或不予答复的)。 二、招标文件中的投标资格条件、要求是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对不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作否决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核并经过询标程序，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一）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 （二）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人员、设备等条件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3 项规定为准）签字或盖章的。 （四）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1.4.3 条“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五）联合体投标时未提供联合体协议的。 （六）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期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七）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八）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九）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十）投标函与开标一览表价格不一致的（小数点错误除外） （十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载明的投标报价或其它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或未提供的。 （十二）评标委员会认定属投标人自身原因有重大漏项的。 （十三）采用的验收标准和方法、主要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或要求的。 （十四）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十五）报价评审时，投标人拒绝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的条款修正投标报价的。 （十六）若投标人供货范围少报的需核增的部分总价值超过其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标总价 10%的。 （十七）若投标人供货范围少报的需核增的部分总价值未超过投标总价 10%，经询标后，投标人未承诺少报的部分已含在投标总价中的。 （十八）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若有）中规定的部件，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唯一品牌或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招标文件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 （十九）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重要部件品牌规格表》（若有）中规定的部件，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招标文件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 （二十）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偏差，若评标委员会认定该偏差属于实质性内容的。 （二十一）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或存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串通投标补充说明条款”规定情形之一的。 （二十二）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除本条规定以外，招标文件中其他条款均不得作为否决投标文件的依据。
3.6.1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投标文件 签字或盖章要求	一、投标函和报价表须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作为投标文件正本。 请在门户首页（https://zsrn.zjenergy.com.cn/）下载中心下载“浙江能源投标管家”，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加密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	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行加密上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递交时间以投标回执中递交时间为准。 ☐二、样品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至以下地点： /。
4.2.5	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	一、逾期未上传的投标文件。 二、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未与所投标段关联的投标文件 四、开标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远程开标。
5.1	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的代表必须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远程开标”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并在开标后 60 分钟内完成解密投标文件的工作。 开标期间，各交易主体使用数字证书（CA）在各自的电脑终端上的所有操作、音视频及文字交互均被视为各交易主体的行为，并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不见面开标软硬件要求：投标人电脑终端的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必须符合不见面开标技术要求并运行正常，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5.2	开标	一、开标程序 （一）投标人参加开标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用于解密投标文件。（未携带 CA 证书的，可用“投标保障数字信封”解密） （二）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宣布开标。投标人须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进行签到，并在开标后 60 分钟内完成解密投标文件的工作。 （三）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完成或投标人解密时间结束后，招标人宣布唱标，公布开标结果。 （四）开标结果公布后，投标人应在 10 分钟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未进行确认的视为自动确认。结果确认后，开标结束。 （五）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提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出。 二、开标特别说明 （一）开标解密使用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三）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四）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或者用编制投标文件的电脑导出“投标保障数字信封”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数字证书办理地址：https://zsrn.zjenergy.com.cn/zjnycms/webfile/goCA.html） 三、特殊情况处理 （一）如遇网络故障、网络安全问题等意外情况，所有投标人均无法解密，导致解密环节出现问题，招标人可延长开标时间或推迟时间重新开标，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因电子交易系统故障非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招标人可延长解密时间，并告知在线的投标人。 （三）因电子交易系统故障非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上传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招标人有权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或者宣布招标失败。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2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中标候选人是否公示：是 公示期限：3 日 公示媒介：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政采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招标失败情况一并在以上媒介网站公示，投标人请自行关注相关标段公示内容及后续流程，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7.3	定标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是 ☒否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5.1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要求。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函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总价的____%。 ☐不要求。
10	异议与投诉	一、异议 （一）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二）投标人认为开标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在开标过程中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提出异议。招标人将当场通过“浙能集团智慧一体化供应链平台”对异议给予处理或者告知处理的办法。 （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应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提出异议，其他利害关系人可通过书面方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二、投诉 （一）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进行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二)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未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视为放弃投诉权利。 (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向浙能集团招投标管理部提出书面投诉。 (四) 投诉邮箱: ts@zntianyin.com 三、异议和投诉注意事项 (一) 异议或投诉提出人是法人的,提交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诉的,提交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1. 异议发起人不是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 2. 未在规定的异议期限内提出的。 3. 异议书未按照要求签字盖章的。 4. 异议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 5. 异议事项不明确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实确认的。 6. 涉及招标或评标过程具体细节、其他投标人商业秘密及投标文件相关具体内容,但未能提供上述信息具体来源的。 7. 异议书内容不符合规定,提交的异议证明材料不全,经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要求仍须补充而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的。 8. 招标人已经作出明确答复,没有新事实证据,就同一问题重复提出异议的。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1. 投诉人不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利害关系。 2. 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 投诉书未署具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 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 超过投诉时效的。 5.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6. 投诉事项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异议已进入处理程序的。 （四）提出投诉的应当知道起始时间界定 1. 对招标文件公告资格条件的投诉以出售招标文件的第一天为准。 2. 对除公告资格条件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的投诉以出售招标文件最后一天为准。 3. 对开标的投诉以开标时间为准。 4. 对评标结果的投诉以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的起始时间为准。
11	是否采用 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 请在门户首页(https://zsrcm.zjenergy.comcn/) 下载中心下载“浙江能源投标管家”，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否
12	招标代理费	收取对象：按标段向中标人收取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一、前附表中以“□”标识的表示此条款不适用本次招标，以“☒”标识的表示此条款适用本次招标。 二、招标文件前后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投标函与投标函附录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函的投标报价与报价清单汇总报价不一致时，以投标函报价为准。 三、标书费发票通过“浙能投标管家”“我的订单”下载。代理服务费用通过“浙能投标管家”-“定标”-“通知书”下载。投标人如有疑问，请联系客服电话：400-0571515。 四、串通投标补充说明条款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评标结束后，投标人能证明其不属于串通投标行为的，也不影响对其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否决投标处理的结果。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编制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和 IP 地址信息有一条及以上相同的。 （三）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四）不同投标人从同一投标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 I 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或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十一）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十二）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十三）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五、关于品牌部件的评审说明：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六、因本项目招标投标阶段产生或与此相关的任何争议，未能通过协商、异议或投诉等方式解决的，招标人、投标人、中标人及招标代理人均应将争议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所在地（杭州市拱墅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中标后合同履行阶段发生的争议，按已签约合同的争议解决条款之约定执行。 七、其它说明：__/_。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货物采购标段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及进度要求、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及进度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投标人是联合体的，指联合体各方）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与本标段其他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组成同一联合体的除外）存在控股或被控股关系的；
-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指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3 年，以生效法律文书的落款时间为准）；
- (12) 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3)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4) 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具体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或以法院判决书为依据；
- (15) 因投标人原因，近 2 年内在浙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中造成人身死亡事故的（以浙能集团事故（事件）通报为准）。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勘察、设计或施工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对主设备本体/整机/整系统的设计、加工制造、施工安装等其中一个或多个项目的主要服务或实施范围、责任有明确要求的情形。对于向主制造商提供原材料、零组件、或加工等服务的仅视为外购(外协)件,不视为本条所限制的投标人分包情形。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

1.1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

1.11.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规范;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1.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总价为准,修正分项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

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招标人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的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及实质性响应资料。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资格审查或实质性审查未通过，其投标将被否决。

3.5.1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否决投标的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

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份数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浙江能源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投标文件拒收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已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先在“浙江能源投标管家”对原投标文件进行撤回操作，修改完成后再重新上传已修改的投标文件，“浙能集团智慧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将完整记录投标人的撤回修改情况。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

5. 开标程序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3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4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 履约担保

7.5.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5.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5.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若中标人因存在“不良行为”被列入浙能集团供应商“黑名单”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7.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

- (2) 开标后，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少于 3 个；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4) 招标文件明确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依法必须招标项目适用）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经项目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异议与投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是否由中标人支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中约定的收费标准进行收取。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标打分制的综合评估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第 12 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应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组织评标、掌握评标进程、主持询标、编写评标报告等工作，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权利。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三、评标程序

- （一）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 （二）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 （三）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 （四）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 （五）必要时对投标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包括拟作出否决投标决定前对相关投标人进行的询问核实；
- （六）当否决投标后，剩余投标人少于 3 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认定。认为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否则，应继续进行评审；
- （七）根据评标办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八）完成评标报告。

四、评审细则

（一）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1. 评标委员会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2. 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不满足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或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否决投标的情形”第三款的，经询问核实并认定后，即判定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予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的技术标、商务标审查和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分程序。

（二）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1. 评标委员会的技术专家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标审查，专家评审采用集体评标，记名表决，少数服从多数的方法进行。

2. 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否决投标的情形”的，经询标核实并认定后，即判定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予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3. 由技术评标专家负责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如发现某个单项的评分超出了规定的分值范围的，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此项评分为：各技术评标专家的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如技术评标专家 4 人及以上的，从评标专家的有效评分中扣除一个最高总分和一个最低总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 2 位）。

4. 技术评标因素及其量化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说明	得分
1	技术评审		100
1.1	阀门的结构设计特点	响应设计要求，设计合理，便于维修、更换、运输、安装，方案	20
1.2	阀体、阀盖、阀芯、阀杆等零部件的材质、硬度、表面处理措施		10
1.3	阀门抗冲刷性能		10
1.4	阀门的密封性能	压力试验，气密试验，水密试验，无损检测的检验资料	15
1.5	阀门泄漏等级	阀门泄漏等级检验资料	3
1.6	3. 供应商提供的阀门扭矩降低措施		5
1.7	表面处理、防腐保护、涂漆工作的工艺方案及质量控制措施		5
1.8	配套产品品牌选用响应性		5
1.9	产品可靠性及质量保障		3
1.10	装备制造能力（提供相关设备证明材料）		7
1.11	阀门相关发明专利且在有效期内，每项 1 分，累计至 2 分为止。发明专利不包括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外观设计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		2
1.	投标文件完整性、规范性		3

12			
1. 13	供货范围及备品备件完整性		3
1. 14	售后服务保证及技术保障体系		3
1. 15	满足资质要求的得 3 分，每增加一个得 1 分，满分 6 分。		6

（三）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1. 由商务评标专家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进行评审。商务评标专家应对商务报价的范围、数量、单价、费用组成和总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2. 商务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投标评标价为依据。若有效投标人所报增值税税率不一致，则扣除增值税后的投标价作为报价评审依据；若有效投标人所报增值税税率一致，则按投标人的投标价作为报价评审依据；若有效投标人报价中所含增值税税率有两种及以上的，则扣除增值税后的投标价作为报价评审依据；投标评标价应在此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

3. 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否决投标的情形”的，经询标核实并认定后，即判定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予以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4. 评标价格调整

（1）除投标人在报价表中声明给予投标总价折扣外，投标人报价中，若单价之和与总价（总价为单价与数量的乘积）有差异时，以总价为准，并对单价进行修正，但总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若文字和数字表示的金额之间有差异，则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并对数字作相应的修正（文字描述明显笔误的除外）；若投标人投标总价与各分项价之和不一致时，以总价为准，按其各分项报价之和与总价的比例统一进行下浮或上浮。

（2）合同条款中规定了招标人（也指买方）提出的付款计划，如果投标书对此有偏离但又属买方可以接受的，按开标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贷款利率计算提前支付所产生的利息，并将其计入其评标价中。

（3）投标人的供货范围如有缺项、漏项的，若投标人对该项有报价但未按此价格组入投标总价的则按其对该项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中，若投标人对该项无报价的则按其他投标人对该项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中。若投标人供货范围少报的需核增的部分总价值未超过投标总价 10%，经询标后，投标人未承诺少报的部分已含在投标总价中的，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承诺少报的部分已含在投标总价中，评标价仍作核增处理。

投标人的供货范围如有超出招标文件供货范围要求的内容的，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核减该超出部分的价格。

（4）若投标人在《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列明品牌以外选择其他品牌的，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

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按所有投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列明品牌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

5. 评标价格分的计算

- 1) C 为某投标人的商务价格得分；
- 2) P 为根据评标价格调整办法，经调整后的某投标人的评标价；
- 3) A 为经计算后的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计算规则如下：

①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在 5 家及以下时，计算所有有效评标价的平均值 A；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在 6-7 家时，去掉一家最高价后计算 A。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在 8 家及以上时，去掉一家最高价和一家最低价后计算 A。

②若存在评标价高于 1.25A 或低于 0.6A 的情况，分别以 1.25A、0.6A 代入，计算得出 A1。若存在代入后价格高于 1.25A1 或低于 0.6A1 的，分别以 1.25A1、0.6A1 代入后，计算得出 A2，A2 作为最终平均价 A。

- a、当 $P=0.85A$ 时， $C=100$ ；
- b、当 $P<0.85A$ 时，不扣分；
- c、当 $P>0.85A$ 时，每高 1%A 扣 0.7 分。
- d、价格得分最低为 60 分。

评标价格分的计算采用差额累进法，偏差率不足 1%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二位小数。

（四）关于报价质量评分及品牌部件评审的说明（若有）

1. 报价质量评分采用扣分法，具体扣分细则详见《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审说明。

2.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审说明

（1）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唯一品牌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2）投标人所投关键部件品牌在招标文件列明品牌以外的，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市场占有情况或其他第三方证明文件等，佐证所投品牌与推荐品牌为“或相当于”，经评标委员会判定是否属于“相当于”。如判定为“相当于”，则进行后续评标；如判定为“不相当于”，则做否决投标处理。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直接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为“不相当于”。

（3）《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部件品牌规定如下：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

3.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评审说明

（1）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主选品牌的，按主选品牌进行评标。

（2）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两个及以上品牌但未明确主选品牌的，按其所投品牌中最低技术水平的品牌进行技术评审，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3) 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品牌表述模糊不清, 仅以“响应”、“符合要求”等方式进行响应的, 视为投标人所投品牌为招标文件列明的品牌, 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4) 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了一个或多个品牌, 且含“或相当于”、“或同等档次”等模糊字眼的, 视为投标人所投品牌为投标文件中列明的品牌, 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5) 若投标人在《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列明品牌以外选择其他品牌的, 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市场占有情况或其他第三方证明文件等, 佐证所投品牌与推荐品牌为“或相当于”; 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直接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为“不相当于”。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 评标委员会按下述方式进行处理:

- 1) 按所有投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列明品牌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
- 2) 按所投品牌技术水平最低的进行评审。

(6)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部件品牌规定如下:

序号	部件名称	拟参考品牌规格(或相当于)	报价质量分	备注
1	气动执行器 (供货范围中第 1-12 项)	FISHER、ITT、GEMU、TYCO、CCI	1.0	
2	气动执行器 (供货范围中第 13-19 项)	吴忠阀门、重庆川仪、上自仪、艾坦姆阀门	0.5	
3	电动执行器 (供货范围中第 20 项)	ROTORK、SIPOS、AUMA	0.5	

(五) 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分

评标委员会在得出技术的量化结果、评标价格分、不平衡报价评分 (若有)、报价质量评分 (若有) 后, 按以下公式进行加权, 分别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评分:

1. 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分 (K_p)、技术评分 (K_t) 的权重为:

$K_p=65\%$, $K_t=35\%$

2. 综合评标分 $C_v(i)$:

综合评分: $C_v(i) = K_t * C_t(i) + K_p * C_p(i) + C_e(i) + C_q(i)$, 其中:

$C_t(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K_t 为技术分权重;

$C_p(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分, K_p 为价格分权重;

$C_e(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不平衡报价评分;

$C_q(i)$ 为第 i 个投标人的报价质量分。

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询标

（一）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组织询标。

（二）凡是评标委员会拟做出否决投标认定的，须组织相关投标人询问核实。未进行询问核实的，不得做出否决投标的认定，投标人放弃询问核实机会的除外（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无法联系上、在规定的时限内投标人不参加询问核实活动或不予答复的）。

（三）询标应通过专用录音电话通知相关投标人。询标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五）投标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六、推荐中标候选人

（一）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对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文件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评分相同时，报价低者优先；评分、报价均相同时，技术得分高优先；评分、报价、技术得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确定排序。

（二）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或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完成评标报告

（一）**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二）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开标一览表；
2. 评标内容、过程和结果；
3. 询标澄清文件；
4.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及依据；
5. 推荐中标候选人；
6. 其他建议。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买方合同编号：

卖方合同编号：

_____工程

_____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卖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合同定义

本合同和附件中所用的下列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 1.1 “买方”是指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包括其法定承继者和经许可的受让方。
- 1.2 “卖方”是指XXXXXXXXXXXXXX，包括其法定承继者和经许可的受让方。
- 1.3 “合同”是指本合同条款及其所有附件，包括双方根据合同规定不时作出的修改和补充。
- 1.4 “合同总价”是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费用总和。
- 1.5 “技术资料”是指本合同设备及其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施工、安装、调试、性能验收试验、验收、培训和技术指导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和软件）和技术规范规定的用于本项目正确运行和维护的文件。
- 1.6 “合同设备”是指卖方根据合同供应的机器、装置、材料、物品、专用工具、备品备件和其他各种物品，如本合同技术规范所列示和规定。
- 1.7 “监造”是指在合同设备的制造过程中，由买方派出或委托有资质的监造单位派出代表对卖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关键部位进行质量监督，实行文件见证和现场见证。此种质量监造不解除卖方对合同设备质量所负的责任。
- 1.8 “初步性能验收试验”是指为检验合同设备是否初步达到本技术规范规定的性能保证值而按本技术规范的规定所进行的试验。初步性能验收试验在【在设备所用机组（项目）投运后 6 个月内】进行。
- 1.9 “最终性能验收试验”是指为检验合同设备是否最终达到本技术规范规定的性能保证值而按本技术规范的规定所进行的试验。最终验收在【合同设备初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进行。
- 1.10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月”是指 30 天。
- 1.11 “本项目”是指【 】工程。
- 1.12 “技术服务”是指由卖方提供的与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设备监造、检验、施工、安装、调试、试运行直至最终验收证书签发相关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
- 1.13 “现场”是指【 】工程现场。
- 1.14 “备品备件”是指卖方根据本合同提供的备用部件，详见本合同技术规范所列示和规定。
- 1.15 “书面文件”是指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手稿、打字或印刷的有相关印章和/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名的文件。
- 1.16 “最后一批交货”是指该批货物交付后，合同设备中已交付的货物总价值将达到合同设备价格的 98% 以上，并且余下未交的设备不影响工程的安装、调试和性能验收试验。
- 1.17 “设备缺陷”是指卖方因设计、制造错误或疏忽所引起的合同设备（包括部件、原材料、铸锻件、原器件等）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性能、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形。
- 1.18 “监造代表”由买方派出或委托有监造资质的监造单位对合同设备进行监造的人员。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年【 】月【 】日在杭州市上城区 签订:

本合同内容包括专用部分、通用部分及相关附件, 皆具有合同效力。

买方: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卖方: 【 】

鉴于:

(1) 卖方同意向买方出售, 买方同意向卖方购买合同设备, 以用于【 】项目。除另有约定外, 与本合同相互说明和补充的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采购合同; (2) 技术协议等合同附件; (3) 中标(中选/成交)通知书; (4) 投标(报价)文件及附录; (5) 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文件及附录。

(2) 买卖双方一致同意, 若卖方提交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以及其他在买方采购工作中提交的书面文件中关于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质量、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标准高于买方文件要求的, 卖方均应以其提交文件的标准来履行相应义务。

(3) 买方确认卖方作为本合同所述合同设备的供应方, 双方经过合同谈判,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 达成本合同如下条款:

专 用 部 分

1 合同标的

1.1 货物的名称及规格(型号)、数量

货物名称: _____, 具体规格、型号、数量等详见附件【供货范围及价格清单】

1.2 技术条件及质量要求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技术条件要求及质量标准除均应与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相一致(以高标准者为准)外, 还应实现买方订立本合同的目的, 即能满足实际使用人【 】的具体需求。详见本合同附件《技术协议》。

1.3 货物质保期: 【合同设备签发初步性能验收证书之日起满一年且获得最终性能验收合格证书, 或最后一批交货后 36 个月, 两者以先到为准。】

2 合同价款

2.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为: 【¥ 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税率【13%】, 其中增值税税额【¥元】。分项价格详见附件【供货范围及价格清单】; 本合同价格

由不含税价和价外增值税组成，合同履行期内如遇税率调整，则以不含税价为结算依据，价税合计根据国家税率作相应调整。

2.2 上述价格包括卖方为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范围内相关设备（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技术与现场服务、技术资料提供等本合同中卖方应承担的所有义务和工作的一切费用。

3 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3.1 交货时间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顺序应满足工程进度和顺序的要求，应保证及时性和部套的完整性。计划交货时间见附件【 】，该计划交货时间可由买方在交货期前【 】日通知卖方变更。卖方应该根据买方的书面通知的时间和要求采购原材料和投料排产。如擅自调整，相应风险自行承担。

买方根据本条约定及时通知卖方变更交货时间，卖方应立即执行，买方无须承担任何相关责任，如买方未及时通知，则双方应考虑卖方的设计和生产周期及由此而发生的费用变化再行协商，经协商一致对合同进行变更。

3.2 交货地点：

3.3 交货方式 车板交货。卖方应在物资装车/船前提前 24 小时以传真形式将合同号、物资名称、数量、运输工具名称、运输人员及其联系方式、车/船号及启运日期/预计到达日期通知买方及买方指定收货单位。

3.3.1 指定接货单位名称：

3.3.2 现场接货人姓名： 联系方式： 。

4 付款

本合同项下相关款项通过银行以【电汇、承兑汇票】方式支付。

4.1 履约保函

卖方在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向买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 %】的国内商业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有效期为开具之日起至合同项下所有物资质保期满后 30 天之日止。

4.2 预付款支付（如有）

本合同生效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 】天内支付该批货款的【 /%】作为预付款。

4.2.1 预付款保函。经买方确认的由卖方银行开具的金额与预付款等额的以买方为受益人的无条件和不可撤销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由卖方合作银行开具，有效期至采购设备到买方指定仓库验收合格后失效）。

4.3到货款支付

货物运抵现场并开箱验收合格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述付款文件并核实无误后【 60】天内支付该批货款的【 60 %】：

4.3.1 由买方或最终用户签署的该批货物开箱验收合格单(正本一份，复印件四份)。

4.3.2 卖方出据的该批货物的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及装箱清单(正本一份，复印件四份)。

4.3.3 金额为该批货款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3.4 合同设备运输、保管、安装、调试、运行、维护和检修等说明书及相关图纸【 】份（其中至少有二份原件，与设备一起运抵现场）。

4.3.5 进口货物的原产地证书及报关资料（如有）。

4.4 性能验收款

安装运行正常 1 个月后，收到并审核通过卖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后 30 天内支付该批合同设备总价的【 30%】初步验收款：

4.4.1 有效的初步性能验收合格证书。

4.5 质保金支付

货款【 10 %】作为其质量保证金。合同设备在质保期满并且没有发生质量问题，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审核无误后，在 2 个月内支付给卖方。

4.5.1 设备最终验收合格证书的复印件一式四份。

4.6 若卖方因在浙能集团供应链数字化信息服务平台上融资等需要变更本合同项下的收款账户，则买方应在收到卖方关于收款账户变更的通知后，按通知要求将款项支付至卖方指定同名账户。

5 合同附件

5.1 【供货范围及价格清单】

5.2 【技术协议】

5.3 【安全协议】

通用部分

1 供货范围

本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货物、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卖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合同技术规范对合同设备的性能保证值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卖方负责将所缺的货物、技术资料、人员培训和技术服务等补上，发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 标准适用

2.1 本合同约定交付的物资应符合合同附件技术协议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交货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已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协议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联络

3.1 现场代表

3.1.1 卖方应根据合同履行的需要为本项目设现场代表，负责物资生产、供货、质量检验、交接、售后服务等环节的业务协调以及与买方、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联络、沟通工作。

3.1.2 现场代表的变更、撤销应获得买方的书面认可。买方有权根据现场代表的工作情况，提出撤换人员的要求。卖方应根据买方的要求在 3 个工作日内重新选任现场代表。

3.2 买卖双方均应确认业务联系人，任何一方变更业务联系人的，应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对方，擅自变更联系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擅自变更方应负责赔偿。

3.3 卖方要根据买方需求计划组织、安排生产，确保物资供应；根据买方要求随时向买方提交进度报告，如果实际进度比计划进度滞后，应按买方要求给出原因及改进措施，保证合同按期履行。

3.4 技术联络会

3.4.1 双方可根据合同履行的需要，召开技术联络会，各方协商确定技术联络会的时间。

3.4.2 卖方有义务在必要时邀请买方参与卖方的技术设计，并向买方解释技术设计。

3.4.3 若遇有重大问题需要各方立即研究协商时，任何一方均可建议召开会议，在一般情况下，另一方应同意参加。

3.4.4 各方均应对开展的各次会议或其他联络形式决定的内容签订纪要并执行。若涉及合同条款修改，需买卖双方取得合意，并经业主方及其他相关单位审查同意并签订变更协议后方可执行。

3.4.5 若卖方要启用经各方在会议上确定的安装、调试和运行技术服务方案，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买方，并经买方确认后方可进行；买方有权提出变更或修改意见并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给予充分考虑，应尽量满足买方要求。

4 质量监造和出厂前检验

4.1 买方可派员或委托有监造资质的监造单位进行货物监造和出厂前的检验。监造代表有权了解货物生产、检验、试验和货物包装质量情况。

4.2 监造的标准为技术规范所列的相应标准。

4.3 监造代表在监造中如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标准或包装要求时，有权要求卖方采取相应改进措施，以保证交货质量。但无论监造代表是否要求和是否知道，卖方均有义务主动及时地向其提供合同设备制造过程中出现的较大的质量缺陷和问题，在监造代表不知道的情况下卖方不得擅自处理此类质量缺陷和问题。

4.4 监造检验/见证（一般为现场见证）一般不得影响工厂的正常生产进度（不包括发现重大问题时的停工检验），并应尽量结合工厂实际生产过程。若监造代表不能按卖方通知时间及时到场，工厂的试验工作可正常进行，试验结果有效，但监造代表有权在事后了解和检查试验报告和结果（转为文件见证）。若卖方未及时通知监造代表而单独检验或试验，买方有权不承认该检验或试验结果。如果买方不承认该结果，则卖方应按买方或监造代表的要求重复进行该检验或试验。

4.5 不论监造代表是否参与监造与出厂检验或者监造代表参加了监造与检验并且签署了监造与检验报告，均不能被视为卖方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的解除，也不能免除卖方对货物质量应负的责任。

4.6 卖方应根据买方要求在本合同设备正式生产前，向买方提供本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和检验标准的目录。设计、制造和检验标准应符合技术规范的规定。

4.7 卖方应向买方和监造代表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方便。

4.8 卖方应配合买方或监造代表的监造检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4.8.1 根据本合同设备的生产进度提交符合技术规范要求的检验计划；

4.8.2 卖方应根据买方要求，根据本合同设备的交货期，提供合同设备生产安排计划（包括国内供货的主要外购件，主要分包制造商所承担制作本合同设备的生产计划），国外进口部套件（若有）采购计划及落实情况。

4.8.3 至少提前【7 天】将货物的监造项目和检验时间通知买方和监造代表；

4.8.4 保证买方和监造代表得以查（借）阅卖方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标准（包括工厂标准）、图纸、资料、工艺及实际工艺过程中检验记录（包括中间检验记录或称不一致性报告）及技术规范规定的有关文件。如买方或监造代表要求，卖方应向买方或监造代表提供前述必要的文件或资料。

4.9 卖方对货物检验义务

由卖方供应的所有合同设备（包括分包与外购），在生产过程中都须进行严格的检验和试验，并形成正式的记录文件。货物检验合格后才能出厂发运。

5 包装及标志

5.1 包装

5.1.1 卖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中关于包装、储运指示标志的规定、本合同技术规范及货物承运部门的规定，并具有适合长途运输及多次搬运和装卸的坚固包装，以确保合同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

5.1.2 包装应保证合同设备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完好无损，并有减振、防冲击的措施。

5.1.3 包装应根据货物特点，按需要分别采用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的保护措施，以适应远途海上、江河、陆上运输条件和大量的吊装、卸货以及露天堆放六个月的需要，防止雨雪、受潮、生锈、腐蚀、受震及机械和化学引起的损坏，以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5.1.4 包装箱内资料要求

5.1.4.1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部件名称、数量、机组号、图号的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明书各一式二份。

5.1.4.2 外购件包装箱内应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如有）各一份。装箱清单应在合同设备发运前传真给买方。

5.1.5 合同范围内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应按买方要求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一次性交货。

5.1.6 各种货物及松散零星的部件应采用良好可靠的包装方式，装入尺寸适当的箱件内并尽可能整车发运。

5.1.7 栅格式箱子或类似的包装，应能保证所盛装的设备及其零部件不至于被盗窃或被其他物品或雨水损坏。

5.1.8 所有含有端口的设备，其端口必须用保护盖或其他方式妥善防护。

5.1.9 对于需要保证精确装配的明亮洁净加工面货物，其加工面应采用优良、持久的保护层（不得用油漆）以防止在安装前发生锈蚀和损坏。

5.1.10 大件合同设备应带有足够的货物支架或包装垫木。

5.1.11 除合同另行约定外，合同设备的包装材料所有权归买方。

5.2 标记

5.2.1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个侧面上，用不退色的油漆（油漆颜色分机组标明）以明显易见的中文字样印刷以下标记：

- （1）合同号；
- （2）目的站；
- （3）供货、收货单位名称；
- （4）货物名称、机组号、图号；
- （5）箱号/件号；
- （6）毛重/净重（公斤）；
- （7）体积（长×宽×高，以毫米表示）；
- （8）唛头：要分别标明数字并以红色、黄色的底色加以区别；
- （9）生产日期；
- （10）生产工厂。

5.2.2 卖方应按照合同设备的特点及装卸和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包装箱上应明显印刷“小心”“向上”、“防潮”、“勿倒”、“怕热”、“远离放射源及热源”、“由此起吊”、“重心点”、“堆码重量极限”、“堆码层数极限”、“温度极限”“轻放”、“勿倒置”和/或“防雨”等字样或通用标记。

5.2.3 凡重量为 2 吨或超过 2 吨的合同设备，应在包装箱的侧面以运输业常用的标记和图案标明重心位置及挂绳位置及最大载重量，以便于装卸搬运。

5.2.4 对裸装货物应以金属标签或直接在货物本身上注明上述有关内容，若未注明，买方有权拒收该货物。

5.2.5 卖方及/或其分包商不得在两个或多个箱件上采用同一箱号标记。包装箱应连续编号，而且在全部装运的过程中，装箱编号的顺序始终是连贯的。

6 运输

6.1 卖方负责安排全部合同设备的运输，直到货物安全地抵达交货地点交货，并承担在这之前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6.2 卖方要在第一次发货前 15 天向买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总清单和装箱总清单（含光盘电子版），并提供一份重量超过 2 吨或体积大于“9 米×3 米×3 米”的大件货物清单。

6.3 卖方在货物预计启运 7 天前，以传真方式将下述各项内容通知买方并在合同设备备妥、装运车辆发出后 24 小时内再次告知买方。

（1）合同号；

（2）货物相关机组号；

（3）合同设备发运日；

（4）合同设备名称、编号；

（5）合同设备总毛重；

（6）合同设备总体积；

（7）总包装件数；

（8）预计到达时间、运输人员联系方式；

（9）若货物重量超过 2 吨或尺寸超过 9 米×3 米×3 米，必须要对每件该类货物（部件）标明重心和吊点位置，并附上草图；

（10）对于特殊物品（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及其它危险品和运输过程中对温度等环境因素和震动有特殊要求的货物或物品）必须特别标明其品名、性质、特殊保护措施、保存方法以及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

6.4 卖方运输车辆进入现场施工场所后要遵守现场安全规范、服从现场管理，不得私自装卸货物。

7 交货检验

7.1 到货检验

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买方或买方授权委托人根据合同、运单和装箱单组织对合同设备

的包装、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检验。如果货物包装、外观及件数等不满足合同要求，卖方应根据买方的要求对货物进行无偿更换或补充，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卖方要派遣有能力、有经验、身体健康的技术人员随货到现场参与检验工作；若卖方未到达现场参加现场检验，视为卖方同意由买方单方面检验且认可检验结果。

7.2 开箱检验

合同设备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尽快开箱，对合同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和外观质量进行检验。买方应在开箱检查前通知卖方开箱检验日期，卖方应派遣检验人员参加现场开箱检验工作。买方应为卖方检验人员提供工作和生活方便。如果卖方人员未按时到达现场参加检验，买方有权自行开箱检验，检验结果和记录对双方均有效并可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

7.3 检验记录

买卖双方要对货物检验情况做好相关记录并由双方签字确认、各执一份。

7.4 检验结果处理

7.4.1 若货物检验中发现由于卖方原因（包括运输）造成相关货物缺陷，损坏，短缺，缺少装箱清单或不符合同相关要求，卖方要根据买方的书面通知要求进行修理，更换，或补偿等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修理、更换后的合同设备或经补齐的短缺部件到达交货地点的时间为该合同设备的实际交货期。若卖方对买方提出的修理，更换，或补偿等措施要求有异议，应在接到买方的相关书面通知后 3 天内提出，否则买方提出的上述要求被接受；如卖方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其可在接到买方的相关通知后 7 天内，自费派人赴检验现场同买方代表共同复验。

7.4.2 若货物检验中发现由于买方原因造成合同设备的损坏或短缺，则由买方承担相应责任。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尽快提供或替换相应的合同设备，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买方承担。

7.4.3 卖方在接到买方按本合同 7.4.1 及 7.4.2 条规定提出的要求后，应按 7.4.4 条的规定尽快修理、换货或补供短缺部分，由此产生的制造、修理费用、运费及保险费均应由责任方负担。

7.4.4 卖方修理、更换或补供合同设备的时间，以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为原则，但不应迟于发现缺陷、损坏或短缺之后 1 个月；对于关键部件重新供应的时间，由双方协商决定。

7.5 第三方检验

7.5.1 双方代表在会同检验中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买方认可

的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7.5.2 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为最终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7.5.3 相关的检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7.6 上述条款所述的各项检验仅是现场的到货检验，尽管货物现场检验未发现问题或卖方已按买方要求予以更换或修理，均不能被视为卖方在合同设备质量保证责任的免除。

8 技术服务

8.1 卖方应及时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工程设计、设备监造、检验、土建、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运行、检修等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并且负责解决合同设备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卖方参加安装调试的人员应有合格的技术水平，能够协调解决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全部问题。

8.2 卖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1 个月以内书面告知买方技术服务工作的组织计划，买方有权进行调整。

8.3 技术服务内容具体要求见合同附件【技术协议】。

9 安装、调试、运行和验收

9.1 安装调试

本合同设备类物资涉及安装调试的，现场提供安装调试的单位及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质（包括国家行政许可和买方要求的其他资质），若买方（含买方指定方，如最终用户、相关设计方、相关承包方或施工方等）有需要，卖方应按要求签署施工安全承诺或协议，并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承担施工安全责任。具体安装调试条款按照以下第【 】条执行：

9.1.1 本合同设备由买方根据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检验标准、图纸及说明书进行安装、调试。卖方要指派现场技术人员指导整个安装调试过程，重要工序（见合同附件）须经卖方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签字确认。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卖方技术服务人员有权、有责任对买方具体操作人员不符合要求及不规范的安装调试行为予以指出和纠正。买方操作人员拒不改正的，出现问题责任由买方承担，除此之外因卖方所供货物本身问题、技术资料错误或现场指导错误等造成的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9.1.2 本合同设备由卖方负责进行安装，买卖双方共同调试。卖方需指派现场技术人员参与整个安装调试过程，重要工序（见合同附件）须经由卖方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签字确认。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卖方技术服务人员应当根据合同设备所载项目工程整体操作规范进行安装、调试。卖方安装、调试行为不规范的，出现问题责任由卖方承担。

9.2 在每套合同设备安装完毕后，买卖双方代表要进一步核实、确认安装工作，并共同签署安装完毕验收证书一式二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但此证书不能解除卖方在性能验收试验和保证期内的责任，以及技术性能和保证与合同规定不相符的责任。

9.3 每套合同设备安装完毕后，卖方要派人参加调试，并应尽快解决调试中出现的问题，卖方应当保证在本合同及买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调试，否则视为延误工期等同处理。

9.4 运行及验收

9.4.1 设备初步性能验收试验在设备所用机组（项目）投运后 6 个月内进行，初步性能验收试验由买方负责，卖方参加。

9.4.2 初步性能验收试验完毕，该合同设备达到本合同附件所规定的各项性能保证值指标后，买方应在 10 天内签署由卖方会签的本合同设备初步性能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各方各执一份。

9.4.3 在不影响本合同设备安全、可靠运行的条件下，如有个别微小缺陷，卖方在各方商定的时间内免费修理上述的缺陷，买方则可同意签署初步性能验收证书。

9.4.4 如果第一次性能验收试验达不到本合同附件所规定的一项或多项性能保证值，则各方应共同分析原因，澄清责任，由责任一方采取措施，并在第一次验收试验结束后 2 个月内进行第二次验收试验。如属卖方责任，卖方需自费采取有效措施以使第二次性能验收试验能达到技术性能和保证指标，卖方将负担所有直接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费用：替换、修理的设备费用；参与第二次性能验收试验的卖方技术人员的费用；参加修理的买方人员的费用；第二次性能验收试验所使用的工具和设备的费用；第二次性能验收试验所使用的设备和除燃料外的消耗品的费用；所更换或修理的设备和设备运离及运抵项目现场的所有运输和保险费用。

9.4.5 在第二次性能验收试验后，如仍有一项或多项指标未能达到本合同附件【技术协议】所规定的性能保证值，各方应共同研究，分析原因，澄清责任；如属卖方原因，则应按本合同“保证与索赔”相关条款执行。如属买方原因，该套合同设备应被认为初步验收通过，此后 10 天内由买方代表签署由卖方代表会签的该套合同设备初步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各方各执一份。此时卖方仍有义务与买方一起采取措施，使该套合同设备性能达到保证值。

9.4.6 如果初步性能验收试验由于卖方原因没有按计划进行，此试验时间相应顺延。如果由于买方原因未在规定时间范围进行初步性能验收，则视同相关设备初步性能验收合格。

9.5 最终性能验收

9.5.1 设备最终性能验收试验在初步性能验收证书签发之日起一年内进行，最终性能验收试验由买方负责组织。

9.5.2 每套合同设备最后一批设备到达现场之日起 36 个月内，如因非卖方原因该套合同设备未能进行性能验收试验，期满后即视为通过最终验收，此后十五天内，应由买方签署该套合同设备最终验收证书。

9.6 买方出具的初步性能验收证书及最终性能验收证书不能视为卖方对该套合同设备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该套合同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的责任解除的证据。潜在缺陷是指：设备在正常情况下，不能在制造过程中被发现的隐患。卖方对纠正潜在隐患的责任时间为质保期终止后三年。若发现潜在缺陷，卖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进行修理或调换。

9.7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的任何时候，对由于卖方责任需要进行的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调换，在卖方提出请求时，买方应作好安排进行配合以便进行上述工作。卖方应承担修理或调换及其人员的费用。如果卖方委托买方施工人员进行加工、修理、更换设备，或由于卖方设计图纸错误或卖方技术服务人员的指导错误造成返工，卖方应按下列公式向买方支付费用：(所有费用按发生时项目所在地的费率水平计费)

$$P = a \cdot h + M + c \cdot m$$

其中：

P	——	总费用(元)
a	——	人工费(元/小时·人)
h	——	人时(小时·人)
M	——	材料费(元)
c	——	台班数(台·班)
m	——	每台设备的台班费(元/台·班)

9.8 不论每套合同设备的损失或损坏的责任在买方或是在卖方，卖方应首先尽快交付更换或补充此损失或损坏的设备，然后再确定上述设备的费用由哪一方承担。

9.9 在设备寿命期内，卖方欲停止或不能制造某些备品备件，应及时向买方推荐此类备品备件的升级和替代产品。但如果无升级和替代产品，卖方有义务提前通知买方，以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从卖方处对所需的备品备件做最后一次订货，并且卖方有义务免费提供制造这些备

品备件的图纸、样板、工具、模具及技术说明等，使买方能够为合同设备制造所需的备品备件，且买方制造这些备品备件不构成对专利及工业设计权的侵权。买方在用毕后适当的时候以合理的方式和状况归还以上各项物品。

9.10 自本合同生效日起 15 年内，卖方有义务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的新的或经改进的运行经验、技术和安全方面的改进资料。卖方提供这些文件资料不存在任何专利、技术和生产许可的转让，买方使用上述资料也不构成任何侵权，但买方不得向任何与本项目无关的第三方提供。

10 分包与外购

10.1 卖方未经买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的设备/部件进行分包(包括主要部件外购)。

10.2 卖方将本合同范围内的需分包与外购的设备/部件的内容和比例提交买方同意后，在本合同生效 1 个月内，将此部分设备/部件的分包商和外购设备供货商预选名单、资质材料，提交给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分包商和外购设备供货商的文件后 1 个月内进行审查，审查同意后，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卖方需分包的内容和比例未经买方同意，不得分包；卖方须在买方同意的名单中选定分包商和外购设备供货商，并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买方。

10.3 卖方对所有分包设备、部件承担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责任。

11 保证及索赔

11.1 卖方保证其供应的本合同设备是全新的，技术水平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设备的选型均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所交付的技术资料完整统一、内容正确、准确并能满足合同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运行和维修的要求。

11.2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果卖方提供的设备有缺陷和技术资料有错误，或者由于卖方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造成工程返工、报废，卖方应立即无偿更换和修理。

11.3 由于买方未按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说明书和卖方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指导而进行施工、安装、调试造成的设备损坏，由买方负责修理、更换，但卖方有义务尽快提供所需更换的部件，对于买方要求的紧急部件，卖方应安排最快的方式运输，所有费用均由买方负担。

11.4 在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有缺陷，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若属卖方责任，则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在接到买方索赔文件后，应立即无偿修理、更换、赔款或委托买方安排大型修理，包括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的更换费用、运费及保险费由卖方负担。

11.5 如由于卖方责任需要更换、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该套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则该套合同设备保证期应按实际修理或更换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

11.6 卖方对有缺陷的合同设备，卖方应承担检验、更换、运输等（包括买方对处理此缺陷产生的）所有费用；缺陷货物更换必须满足买方工程进度要求，如每套合同设备在其保证期内发现属卖方责任的十分严重的缺陷(如设备性能达不到要求等)则其保证期将自该缺陷修正后开始计算一年。

11.7 卖方非生产厂家的，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确定的生产厂家、物资品牌等向买方供应物资，并保证在合同期内取得生产厂家的有效授权。若合同期内卖方代理期限届满未续期，或产品生产方撤销对卖方的授权，买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以及相关采购订单和采购合同，并要求卖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应当依据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11.8 卖方就交付的物资，负有保证第三方不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保证正在生产和将要提供的物资不存在法律纠纷及诉讼，并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招标文件、本合同关于强制性认证、检验的相关规定没有抵触。

11.9 卖方同意，无论物资清单中的货物是否具有明确的价格或属于卖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提供的赠品，其均属于本合同项下货物的组成部分，卖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量提供货物，并确保全部货物满足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卖方不得以部分设备或备品备件不具有明确价格或属于赠品为由要求减轻或免除交货及质量保证义务。

12 违约责任

12.1 若卖方擅自变更设备品牌、原产地及品质等，卖方需对上述设备差异做出说明并提供充分依据，买方有权选择视卖方行为过错选择折价购买、终止合同或要求卖方另行供货：

12.1.1 如设备存在的品牌、产地、品质等问题并非卖方故意造成，则卖方应当尽快更换设备使之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件，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若卖方不能在买方指定期限内更换设备或更换后的设备仍无法符合合同约定的条件，则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卖方应向买方返还全部货款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12.1.2 如设备存在的品牌、产地、品质等问题系卖方故意造成，则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卖方应支付擅自变更部分货物价款 5 倍的违约金。

12.1.3 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设备瑕疵给买方造成的损失，买方有权继续要求卖方承

承担赔偿责任。

12.2 未经买方同意，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时(不可抗力除外)，买方有权按下列比例向卖方收取违约金：

- a) 迟交 1—3 周，自逾期之日起，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交货物金额的 0.5%；
- b) 迟交 4—6 周，自逾期之日起，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交货物金额的 1%；
- c) 迟交 6 周以上，自逾期之日起，每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交货物金额的 1.5%；

12.3 延迟交货时间不满一周按一周计算。

12.4 对合同相关工程有重大影响的货物迟交超过 1 个月时，买方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12.5 如由于确属卖方责任未能按本合同附件技术协议的规定按时交付经各方确认属严重影响施工的关键技术资料时，则每迟交一周，买方有权向卖方收取违约金 1 万元/件。

12.6 如果由于卖方技术服务的延误、疏忽、错误，在执行合同中造成延误，卖方应承担由此对买方造成的损失。每延误工期一周买方有权向卖方收取每套合同设备总价的 0.5% 违约赔偿金，且卖方需支付由于卖方技术服务错误造成买方的所有损失。

12.7 卖方支付迟交违约金，并不解除卖方按照合同继续交货或提供技术服务等义务。

12.8 卖方应支付的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应按买方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12.9 由于卖方提供的货物有缺陷、技术资料有错误、货物规格型号不符或由于卖方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造成工程返工、设备报废，卖方应在 7 天内采取有效的更换、修理等补救措施并承担一切费用。同时，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由此对买方造成的损失。

12.10 卖方若出现前述违约情况需支付买方违约金或赔偿买方损失的，买方可从任何一笔应付卖方款项中扣除。

12.11 若因卖方违约导致买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担保费、调查费等），则均由卖方承担。

12.1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卖方出具的保函的实际担保期限短于合同实际的保证金有效期的，卖方应于担保期限到期日【15】日前重新提供保函（保函的担保期限应经买方事先认可）卖方逾期提供该保函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或者从后续应支付给卖方的合同款中扣除相应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或者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 0.1% 的标准向卖方收取违约金，直至卖方重新提供履约保函。

13 合同争议解决

13.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进行解释。

13.2 凡因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在 30 天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一方均有权将该纠纷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解决。

13.3 在争议解决期间，除引起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

14 税费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卖方应该缴纳的与其签订或履行本合同有关的税费。

15 合同生效及有效期

本合同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使用数据电文形式签署本合同或合同相关文件，应当使用经认证的电子签名（包括公司印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电子签名未经认证或认证服务提供方不具有认证资格的，不发生效力。

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日起到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且双方之间已完全解决所有索赔事项并货款两清之日止。

16 合同的变更、暂停和解除

16.1 变更：本合同一经生效，除合同另有约定，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面的变更。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取消或补充的建议。如果该项建议将对合同价格和交货进度有重大影响时，卖方应在发出或收到上述修改建议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提出影响合同价格或交货期的详细说明。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所有有关合同变更的书面约定均应在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取代合同中相应的内容。

16.2 暂停：如果卖方有违反或拒绝执行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时，买方将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在接到通知后 7 天内纠正此类行为。如果卖方认为在该 7 天内来不及纠正时，则应提出纠正计划。如果在此期间卖方的违约行为未得到纠正且卖方未提出纠正计划，买方有权在该 7 天期满后向卖方发出一份暂停通知书，卖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按通知要求立即暂停履行本合同

的部分或全部。此类暂停不构成对合同的变更，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责任将由卖方承担。如果买方行使暂停权利后，买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卖方支付的任何款项。

16.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政府行为或国家计划调整而引起本合同无法正常执行时，卖方和/或买方可以向对方提出暂停执行合同或修改合同有关条款的建议，与之有关的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16.4 解除：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书面通知另一方后解除本合同：

16.4.1 卖方延期交货达到【 30 】天以上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6.4.2 卖方交付的货物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6.4.3 卖方因出现遇到重大经济问题、或被司法机关查封财产、或处于破产程序等原因导致其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买方因上述原因解除本合同的，可与其它供应商签订未履行货物部分的采购合同，以履行卖方未能供应的货物，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缔结采购合同发生的费用、货款的差额增加损失、货物延期交付损失等均由卖方承担，且买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卖方支付的任何款项，直至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已全部采购完毕。买方因退货所产生的费用，包括安装费用、拆卸（除）费用、另行采购合同设备所发生的额外费用等及其他相关损失由卖方承担，卖方并按第 12 条的约定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17 通知与送达

17.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以（A）专人递送，（B）快递邮寄，（C）传真，（D）挂号信件或（E）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快递邮寄或挂号信件的交寄日以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对方为收件人。

17.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第 20 条所列的联系方式发出，并按本条第 3 款规定时间视为已经送达。如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17.3 双方将按如下规定确定通知被视为正式送达的日期：

(1) 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2) 以传真方式发出的，以发件方发送后打印出的发送确认单所示时间视为送达。

(3) 以快递邮寄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市内的，发出后第二日视为送达。发往内地其他地区

的，发出后第三日视为送达。发往港、澳、台地区的，发出后第四日视为送达。发往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发出后第六日视为送达。

(4)以挂号方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市区的，邮寄后第三日视为送达。发往内地其他地区的，邮寄后第四日视为送达。发往港、澳、台地区的，邮寄后第五日视为送达。发往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邮寄后第七日视为送达。

17.4 卖方应及时在买方“合同管理系统协同商务平台”上登记最新的物资购销信息（含合同履行情况），登记的内容及要求详见《合同协同商务平台——详细操作手册》。卖方应自行承担未按买方要求及时登记造成的不利后果。

18 廉政建设

18.1 严禁卖方以任何方式向买方人员提供私人便利、行贿或进行非正常商务宴请。

18.2 如果出现卖方在履约过程进行私下请吃、向买方人员提供私人便利、行贿等一切非正常活动，一经查实，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因解除相关本合同给买方造成损失的，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卖方如有违约，仍须承担违约责任。卖方的上述行为严重的，买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若合同损失难以确定的，则卖方需一次性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18.3 卖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买方人员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可向买方监察部门进行举报。

19 其他

19.1 本合同所包括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项下各类货物的技术协议经卖方与买方或业主（合同货物的最终用户）盖章确认后，作为本合同或具体采购合同的附件。如果合同正文与附件有不一致或模糊时，以合同正文为准。如果不同时间的文件有不一致或模糊时，以时间后者为准。

19.2 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做出对另一方有约束力的声明、陈述、许诺或行动。

19.3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但卖方同意，买方有权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益质押或转让给融资银行或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投资方，在此情况下，买方仅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将该转让事宜通知卖方；买方有权将本合同项下买方的权利和

除付款以外的义务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方享有和履行。

19.4 本合同项下双方相互提供的文件、资料，双方除为履行合同的目的外，均不得提供给与相关工程无关的第三方。

19.5 卖方保障买方为本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规定用途而使用合同设备、服务和文件，不受第三方关于专利、商标或工业设计权的侵权指控。如果发生任何第三方的侵权指控，买方于上述指控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尽快通知卖方，卖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使买方免受由于第三方索赔从法律及经济责任上所造成的损害。

19.6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买卖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20 买卖双方基本信息及合同签署

本合同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于合同开首书明之地点签署，以昭信守。

买方（盖章）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卖方（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买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卖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税 号	91330000754910705W	税 号	
开户银行	工行 杭州市 众安支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1202021709900025822	帐 号	
业务联系人		业务联系人	
座机		座机	
手机		手机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供货范围及价格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总价	交货期	备注
合计	大写：							

注 上述价格包含货物的不含税价及价外增值税（截止本合同签订之日，增值税税率为 13%）
合同履行期内，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以不含税价为结算依据，价税合计根据国家税率作相应调整。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浙能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调节阀技术规范书

编制：

会签：

审核：

审定：

批准：

2025 年 04 月

目录

1、总则.....	3
2、工程概况.....	4
3、设计及运行条件.....	4
4、技术要求.....	5
5、供货范围.....	18
6、性能保证和验收.....	20
7、检验和试验及监造.....	21
8、质量保证和技术服务.....	23
9、油漆、标志、包装和运输.....	24
10、验收.....	26
11、技术资料.....	27
12、交付要求.....	28
13、考核条款.....	28
14、技术偏差表.....	29
附件 1：阀门技术参数表	30

1、总则

1.1、本技术规范适用于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煤化工）国产调节阀的采购和供货，它提出了设备的设计、结构、性能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所提及的包括其设计、制造、表面预处理和涂料、材料和成品的检验和试验、包装运输、调试及质量保证，除特别注明外，均由投标人负责完成，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2、本技术规范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保证提供符合技术规范要求和现行中国或国际通用标准的优质产品。

1.3、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和先进的，并经过运行实践已证明是完全成熟可靠的产品。同时满足国家的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法规、标准的要求。

1.4、在签订合同之后，到投标人开始制造之日的这段时间内，招标人有权提出因参数、规范、标准和规程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一些补充修改要求，投标人应遵守这个要求，具体款项内容由招标人和投标人共同商定，而投标人不得提出商务修改要求。

1.5、本技术规范所使用的标准，如遇到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的标准执行，但不应低于最新中国国家标准。如果本技术规范与现行使用的有关中国标准以及中国部颁标准有明显抵触的条文，投标人应及时书面通知招标人进行解决。

1.6、所有技术资料 and 文件中的单位采用国际单位制。

1.7、投标人合同执行过程中的一切图纸、技术文件、商务信函等提供中文，如果投标人提供的文件中使用另一种文字，则需有中文译本，在这种情况下，解释以中文为准。

1.8、本技术规范中同一参数出现不一致时，将按照满足工程质量及有利于招标人要求的原则修改确定。

1.9、如未对本技术规范提出差异，招标人可认为投标人提供的设备符合本技术规范文件和标准的要求。如与技术规范的要求有偏差(不管多么微小),都应清楚地表示在投标文件的“技术差异表”中。否则可认为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符合本技术规范的要求。

1.10、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仅用于投标人提供合同设备，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任何与本工程和本合同设备有关的资料或信息。

1.11、投标人对供货范围内的调节阀成套系统设备（含辅助系统及设备、附件等）负有全责，即包括分包（或对外采购）的产品。对于投标人配套的控制装置、仪表设备，投标人应考虑和提供接口并负责与 DCS 控制系统的协调配合，直至接口完备。

- 1.12、本工程采用统一标识系统，投标人在提供的技术资料（包括图纸）和设备的标识必须有统一编码。
- 1.13、经招投标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内容的理解如有异议，解释权归招标人。
- 1.14、本技术规范将为订货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2、工程概况

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地处新疆伊宁市，公司占地面积 5700 亩，年产 20 亿 Nm³ 煤制天然气为主，副产焦油、中油、石脑油、硫铵、粗酚等产品。

为满足连续长周期运行的生产需要，招标人对各装置区域所需的调节阀进行招标采购。本次招标采购共 33 台调节阀及执行机构。

3、设计及运行条件

3.1 正常运行条件

平均气温	9.2℃
七月最高气温	38.7℃
一月最低气温	-40.4℃
年平均蒸发量	1631mm
年平均降水量	264mm
最大年份	470.5mm
最小年份	137.6mm
30 年一遇最大日降水量	35.7mm
年平均日降水量大于 10mm 日数为 4 天	
空气平均相对湿度为	65%
最大积雪厚度	89cm
最大冻土层厚度	120cm
基本雪压为	1.15kN/m ² 。
常年主导风向	东风和偏西风
极端最大风速	40m/s
基本风压	0.7kN/m ²

3.2 其他运行条件

年平均温度： 9.0℃

极端最高温度： 39.2℃
极端最低温度： -36℃
月平均最低气温最低值： -16.5℃
最冷日的平均温度： -21.7℃
气压年平均： 941.7hPa
雪压： 1.0kPa 风： 0.6kPa
地震裂度： 7 度（里氏）
场地土类型： II 类（一区），III类（二区）
地震分组： 第三组
地震加速度： 0.15g

3.3 设计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的 33 台调节阀，设计技术参数详见**附件 1：阀门技术参数表**

4、技术要求

4.1、一般要求

- 4.1.1、投标人应根据本技术规范提供的设计数据和相关规范标准来设计、制造，并能在工作环境下长期安全运行，阀门及其执行机构的使用寿命应不少于 30 年，气动执行机构密封件使用寿命不少于 6 年。
- 4.1.2、投标人应根据给定的技术参数生产调节阀，并保证有一定裕量。投标人所提供的阀门设备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满足招标人的要求，并对其正确性负责。
- 4.1.3、阀门应整体交货，发货前阀体和执行机构在工厂安装完毕，并在工厂进行相应的调试和试验，保证可以在现场直接进行安装使用。
- 4.1.4、整套阀门现场安装所需的配件全部由投标人提供，空间、规格及尺寸应能满足现场安装需求，投标人须在中标后 7 天内到招标人现场进行测绘确认，并对整套阀门及配件的供货负责。
- 4.1.5、阀门各部件的材质应完全满足或优于设备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所供阀门及附件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整体集成供货。
- 4.1.6、选型应考虑防阀杆脱落设计阀体、阀杆、阀内件等的材质，密封材料的结构形式和材料的耐温、抗腐蚀、防火性能。内件材质应满足工艺条件并与阀体材料匹配，根据需要选用不同的表面处理措施。

4.1.7、阀门要求带有 304 不锈钢铭牌，详细要求见设备标识。每个阀体上有永久性的流体流向标识。

4.1.8、阀门相关组件应能适应现场气候环境满足最高温度为 40℃，最低温度为-36℃，并能在现场正常温度和极端温度条件下正常工作。

4.2、设计制造要求

4.2.1、阀门设计应满足“附件 1：阀门技术参数表”中描述的最大压差设计。

4.2.2、阀门安装在户外，运行时常开调节，对调节稳定性、防腐蚀、低噪声要求高，开关调节时不允许出现振动现象。阀门出口流速应设计在合理范围内，避免或减少磨损、腐蚀、汽蚀及振动现象的发生。

4.2.3、阀体阀芯不受阀门前后高压差的影响，消除不平衡力。阀门高压差时，必须有效地减弱汽蚀发生，并减小振动和噪音。

4.2.4、阀芯阀座密封面须设计有防止小开度冲刷的措施。

4.2.5、阀芯、阀套、阀座须有降压结构，减少振动，防止阀杆断裂，减少密封面冲刷，阀芯结构要求防止在气流冲刷下发生转动现象。

4.2.6、阀门要求有保护阀体底部不受冲刷的结构设计。

4.2.7、阀门具有密封好、泄漏小及阀杆不平衡力小等特点。阀门泄漏等级不低于 ANSI B16.104 标准中要求的 VI 级。

4.2.8、阀门流量特性曲线应满足等百分比调节要求，在任何工况下能够自动连续调节维持工艺参数，调节稳定且灵活无卡涩，平衡地控制流体，整体调节精度应优于±1.0%。阀门按最大流量和进出口最小压差计算最大 Kv 值，进行阀门尺寸选择。

4.2.9、阀门要求满足“附件 1：阀门技术参数表”中所有流量工况要求。

4.2.10、阀门应采用标准级，不得使用特殊级和插入级。

4.2.11、为了方便维护与检修，阀芯、阀座应设计为可拆卸结构，容易损坏的阀内件（阀芯、阀座、阀杆、阀套等）应能不拆下阀门时全部可更换，阀内件不得使用焊接结构。

4.2.12、气动执行机构输出力应满足不同工况下使用时的压差要求，其刚度应满足系统稳定性的要求。调节阀的执行机构应配有手动机构阀杆与执行机构的连接，要求采用防止阀杆与执行机构推杆不同心、避免卡涩的技术措施。所有气动执行机构在满负荷的非平衡压力下能顺利开关阀门。

4.2.13、气动执行机构应装配有手轮，以便在满负荷的非平衡压力下进行紧急手动操作，并有防误操作装置。

4.2.14、阀门的执行机构的设计应按“附件 1：阀门技术参数表”中系统最大设计压力计算。

4.2.15、投标人应保证所有材料适合所输送的流体。阀门所有与流体接触的部分均使用耐汽蚀、耐磨蚀的材料。

4.2.16、阀内组件材质硬度须达到 HRC50 以上，抗冲刷能力强。

4.2.17、阀内组件的热处理工艺，确保在高硬度的同时，又具有良好的韧性。

4.2.18、在用金属密封元件时，投标人应保证阀座和密封件之间有硬度差别。4.2.19、阀门设计的超压范围大于其最大操作压力的 150%。并对所有阀门做静压试验。

4.2.20、阀门均应进行严密性试验，并符合 ISO5208 标准,壳体、密封试验方法按 ISO 最新标准进行，同时高于中国的相应标准进行壳体水压和阀座紧密性试验，方法如下：

壳体水压试验：1.5 倍于设计压力；

密封水压试验：1.1 倍于设计压力；

运行试验：在不受压的情况下完成一个全过程（从开到关，再到开），检查执行机构的功能及运行。

4.2.21、从手轮面看：所有阀门以顺时针方向旋转关闭手轮，每个手轮面上应清楚标有“开”和“关”记号，并以箭头指示各个术语代表的旋转方向。

4.3、仪表和控制的基本要求

4.3.1、阀门的执行机构使用在高压差或关闭时单向压差等于最大工作压力的 120%时，阀门仍能保持稳定的关闭，并能够迅速地开启。根据对执行机构的管路的详细计算结果，选择相关附件（继动器、快速排气阀等）、合适的管径，合理配置管路，以保证阀的动作时间及功能要求。

4.3.2、所有阀门的执行机构要求进行推力计算，以确保在最大的阀门压降下阀门能可靠的开启和关闭。执行机构的扭矩应为阀门最大启闭力矩的 1.5 倍。

4.3.3、执行机构采用底漆加面漆；阀体为底漆加面漆，表面为银粉；不锈钢不做涂漆处理，但应喷砂清理表面。

4.3.4、气动执行机构应带有智能定位器、空气减压过滤装置（滤杯金属材质）以及监视气源和信号的压力表。过滤减压阀选用 SMC、FISHER、VALTORC 或相当于品牌。气动执行机构要求配置手轮，以便在动力源消失时就地手动操作。

4.3.5、气动执行机构所带的定位器及气动管路等附件应在制造厂内装好，与阀门整体供货，并配有与用户气管相接的管接头。气源管路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执行机构铭牌上标识出每个执行机构的气源（气动执行机构）要求和功耗，铭牌材质为 304 不锈钢。

4.3.6、气动执行机构配套定位器为两线制智能阀门定位器，工作电源由 DCS 系统提供。智能阀门定位器应保证输入信号与输出行程成线性关系，阀门具有失信号、失气源阀位保持功能。智能阀门定位器带 Hart 通讯功能及 Hart 反馈，能接收模拟量 4—20mADC 标准控制信号和送出模拟量 4—20mADC 标准阀位反馈信号，阀位信号线性度： $<0.05\%FS$ ；智能阀门定位器要求选用 ND9100R、SAMSON-3731、TROVIS SAFE 3731-3、FISHER DVC6200、AVP307、SVI II AP 系列或相当于品牌。

4.3.7、阀门所带的电磁阀为低功耗、低温型，本体材质为 316SS, 电源等级为 24V DC, 耗电量小于 4W, 带防爆电缆密封格兰。电磁阀操作方式采用正常励磁，故障非励磁，关闭气源（通用型）。电磁阀配带小型防爆接线盒, 电磁阀、位置开关等防护等级为 IP67。电磁阀采用两位三通式，和位置开关的防爆等级不低于 Exd II CT4。电磁阀选用 ASCO、NORGREN 或相当于品牌，阀门位置开关选用 P+F、HONEYWELL、GOSWITCH、STONEL 或相当于品牌。

4.3.8、阀门定位器外壳防护等级至少为 IP67，带防爆认证，防爆等级为 ExiaIICT4。

4.3.9、涉及到 SIL 认证要求的气动执行机构、定位器、电磁阀、反馈开关等，执行机构整体根据实际要求有 SIL 认证，SIL 认证证书，安全等级要求不低于实际要求的 SIL 等级。

4.3.10、阀门配套气动执行机构的其他技术要求：

1) 气动执行机构及其附件，在仪用空气压力 400KPa 至 800KPa 范围内应能安全地工作。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执行机构设计力矩应大于阀门设计工况最大力矩的 200%。气动执行机构要求选用活塞式执行机构或气动薄膜式，低温型（使用低温丁腈胶 O 型圈） $-40^{\circ}C \sim +80^{\circ}C$ ；2) 每一气动执行机构应配有可调整的过滤减压阀（滤杯采用金属材质），以及监视气源和信号的压力表。过滤减压阀的气源接口为 1/4"NPT-10，配置 3 米 $\phi 10$ 不锈钢材质气源管。安装附件的安装板采用不锈钢板和不锈钢连接件。

3) 气动执行机构应配置手轮，以便在动力源消失时就地手动操作。

4) 环境条件：使用的环境温度： $-40^{\circ}C \sim +85^{\circ}C$ • 使用环境的相对湿度：5%~100% • 大气压力：86~106kPa

5) 气源条件：操作压力：0.35~0.45MPa(g) • 含油量： $\leq 10PPm$ • 含尘量： $\leq 0.1g/m^3$

6) 气动执行机构主要技术指标：

基本误差： $\leq \pm 1.5\%$ 额定行程 • 回差： $\leq \pm 1.5\%$ 额定行程 • 死区： $\leq \pm 0.8\%$ 输入信号量程

7) 作用方式：失气保位（根据实际需求调整），要求提供气管路图。

8) 执行机构外壳防护等级至少为 IP67。

9) 供货范围至少包括但不限于：

- 气缸
- 智能型阀门定位器（包括电/气转换器和气动定位器、位置发送器、压力表）
- 手轮操作机构
- 过滤减压装置（包括监视用压力表）
- 全套气管路、附件、气源放大器
- 气源球阀(不锈钢球阀 1/2"NPT-10，螺纹连接，配 1 只螺纹—焊接管接头)

10) 空气过滤减压阀、电磁阀、阀门定位器等必要附件并整体安装在阀门上，气路及其连接阀门和管件的材质均为 304 不锈钢。

4.3.11、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应提供其供货的每个执行机构的气源（气动执行机构）要求和功耗。

4.4 阀门电动执行机构的技术要求

4.4.1、电动阀门控制应有就地开度位置显示机构，可以集中控制，也可就地手动。

4.4.2、阀门启、闭由驱动伺服机构完成。并应分别提供就地/远控转换开关、就地操作按钮及手轮一个。

4.4.3、驱动伺服机构完成阀门的启、闭全过程时间应满足工艺设备的要求，且操作安全方便、灵活。

4.4.4、过力矩开关应保证在过力矩发生时断开控制回路，并保持其开关断开，直到人工消除过力矩。

4.4.5、电动执行机构适应的环境温度在-40℃～85℃。

4.4.6、电动执行机构整体的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4.4.7、投标人在所提供资料内必须正确提供每一个阀门执行机构的电压等级、电源容量、力矩值、阀门电动装置的型号及技术资料。

4.4.8、电动执行机构力矩值的选配必须足够能将阀门打开或关闭。若选型不当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4.4.9、电动执行机构采用电压 380VAC、3 相 4 线制、50HZ。

4.4.10、电动执行机构的力矩、全行程时间、精度、回差等性能指标应能满足热态运行时工艺系统的要求和 DL/T 641 电站阀门电动执行机构要求。

4.4.11、电动执行机构的电动机额定持续工作负荷，至少比驱动阀门所要求的功率最大值高 30%。执行机构的齿轮和驱动设备的设计安全系数至少为 1.5。

4.4.12、电动执行机构的机械部件与电子单元在设计原理、制造工艺、及整机性能上均应是

先进的、安全的、可靠的、高质量的定型产品。

4.4.13、调节型电动执行机构输入输出信号为 4—20mA DC，带线性推进器，带线性推进器。

4.4.14、电动执行机构具有高精度、高可靠性，调试维护方便，并有成熟的运用经验。

4.4.15、电动执行机构采用一体化智能型控制单元，控制单元带 CPU，主要参数可通过编程设定，具有故障自诊断功能，且操作调试简便。配置就地液晶屏幕显示操作面板，可就地遥控操作、调试查看故障信息。并提供保护措施防止就地误操作。

4.4.16、电动执行机构均为直行程电动执行机构，并配备非侵入式红外遥控器。

4.4.17、电动执行机构应具有开、关过力矩保护，开、关行程限位保护，执行机构电机堵转保护，执行机构电机过热保护，执行机构电机缺相保护，执行机构电机过流保护等功能，以上保护信号报警输出至 DCS 系统都是无源干接点信号。

4.4.18、电动执行机构智能型控制单元具备无触点电子式电机换向功能，自动相序纠正功能。

4.4.19、电动执行机构品牌：ROTORK、SIPOS、AUMA 或相当于。

4.5 制造工艺要求

4.5.1、投标人应保证合同设备的设计和制造，符合现行使用的有关标准，这些标准应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代号	名 称
1	ANSI	美国国家标准
2	ASTM 标准	美国材料试验协会标准
3	ASNT 标准	美国无损检测协会标准
4	ASME PTC	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动力试验法规
5	MSS 标准	阀门和管件工业制造商标准化协会标准
6	GB/T4213	气动控制阀
7	GB/T10869	电站调节阀
8	ISO-5208	工业阀门—金属阀门的压力试验
9	GB/T13384	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10	GB/T13306	标牌
11	B31.1	ASME 压力管道规范
12	GB 26640	阀门壳体最小壁厚要求规范
13	GB/T 12221	金属阀门 结构长度

4.5.2、投标人应执行本技术规范所列标准。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执行，并及时通告招标人。

4.5.3、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按本规范要求，投标人提出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检验/试验、装配、安装、调试、试运、验收、试验、运行和维护等标准清单给招标人，招标人确认。

4.5.4、从订货之日起至投标人开始制造之日的这段时期内，招标人有权提出因规程、规范和标准发生变化而产生的补充要求，投标人应遵守这些要求。且不论招标人知道与否，投标人有责任及时书面通知招标人有关规程、规范和标准发生的变化。

4.6 质量保证及性能保证值

4.6.1 质量保证

- 4.6.1.1、投标人应遵照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贯彻阀门的生产全过程，以保证阀门质量。
- 4.6.1.2、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所提供的设备是技术先进成熟、质量可靠的合格产品，质保期为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或到货后 18 个月，两者以先到为准。
- 4.6.1.3、在质保期内调节阀因调节性能不佳出现振动、噪声、超调等现象，投标人应免费进行修复，并改进其设计结构。
- 4.6.1.4、所有材料应遵照 ASTM 标准的要求。
- 4.6.1.5、焊接要求应遵照 ASTM 标准。
- 4.6.1.6、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寿命在 30 年以上，易损件使用寿命在 6 年以上。
- 4.6.1.7、每个阀门及其驱动装置的主要零部件均应进行工厂试验，并保证设计和结构满足本技术规范的要求。
- 4.6.1.8、噪音控制：投标人应满足规定的阀门噪音条件，即在距离阀门外壳 1.0 米处的噪音不超过 85dB（A）。
- 4.6.1.9、易损件：投标人提供阀门在 1 个大修期内推荐的备品备件，并列出清单。
- 4.6.1.10、投标人应提供有关质量保证的各项文件，这些文件至少包括：产品检验合格证书；材料检验合格证书；材料试验报告；制造厂调节阀 A1 级制造资质；阀门结构图纸。

4.6.2 性能保证值(由投标人填写)

名称	单位	招标人要求	投标人填写
气动执行机构动作时间	s	全开/关时间小于 5	
泄漏率	%	ANSI VI	
阀门寿命	年	30	

噪声水平（距阀门外壳一米处）	dB（A）	<85	
流量系数 Kv			

4.7 重要部件材料

4.7.1、投标人对设备和备件的材料选择负责。选用的材料有利于流体流动和适应各种运行工况。所有材料符合 ASTM 标准。

4.7.2、阀体部分重要部件材料及结构要求

阀门 1（1000638203）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12Cr1MoV 锻钢体	
阀盖	20#锻钢体	
阀芯	X35CrMo17 (DIN)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套	316L	
阀座	X22CrMoV121+STL	
盘根	柔性石墨	
阀芯型式	先导阀（预启阀）平衡式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阀门 2-5（1000638201、1000638202、1000638199、1000638200）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WCB 铸钢体	
阀盖	20#锻钢体	
阀芯	316+STL	
阀杆	316 渗氮硬化处理	
阀套	316	
阀座	316+STL	
盘根	柔性石墨	
阀芯型式	先导阀（预启阀）平衡式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阀门 6（1000637560）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WCB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7（1000637563）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105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8（1000637565）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WCB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9（1000637567）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WCB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10（1000637559）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105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11（1000638177）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105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12（1000637885）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WCB	
阀芯	316+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13（1000638590）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216 WCB	
阀盖	A216 WCB	
阀芯	316+STL	
阀杆	316 渗氮硬化处理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套	316	
阀座	316+STL	
盘根	柔性石墨	
阀芯型式	先导阀（预启阀）平衡式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阀门 14（1000593129）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WCB 铸钢体	
阀盖	WCB 铸钢体	
阀芯	2Cr13+STL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套	2Cr13	
阀座	2Cr13+STL	
盘根	柔性石墨	
阀芯型式		
阀座型式	可更换	

阀门 15（1000596646）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316	
阀盖	316	
阀芯	316+STL	
阀杆	316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L	
填料	高碳纤维+柔性石墨	
阀芯型式	不平衡型	

阀门 16（1000640720）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	------------	-------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CF8	
阀芯	316	
阀杆	17-4PH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	
填料形式	柔性石墨	

阀门 17（1000638591）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351 CF3	
阀芯	316L	
阀杆	316L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L	
填料形式	PTFE	

阀门 18（1000641683）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217 WC6	
阀芯	316+N	
阀杆	316 渗氮硬化处理	
阀座	316+ST	
填料形式	石墨+因科镍	

阀门 19（1000641684）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 体	A217 WC6	
阀 芯	2Cr13	
阀 杆	316	
阀 座	17-4PH	
填料形式	石墨+因科镍	

阀门 20（1000638204）

部件	招标人要求（不低于）	投标人填写
阀体	A105	
阀盖	A105	
阀芯	316+STL	
阀杆	30Cr13 渗氮硬化处理	
阀套	30Cr13	
阀座	20Cr13+STL	
盘根	柔性石墨+镍丝	
阀芯型式	先导阀（预启阀）平衡式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流量系数		

5、供货范围

5.1 一般要求

5.1.1、本章规定了合同设备的供货范围。投标人保证提供设备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且设备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第一章的要求。

5.1.2、投标人应提供详细供货清单，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家等内容。对于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即使本合同附件未列出和/或数目不足，投标人仍须在执行合同时补足。

5.1.3、投标人应提供随机备品备件(含安装及试运行备品备件)，并在投标文件中给出具体清单。

5.1.4、投标人在合同文件中应提出电厂或化工行业三年商业运行和第一次大修所需的备品备件（推荐备品备件）的具体清单及其单价，供招标人选购。

5.1.5、投标人负责所有阀门和有关的控制系统的设计和供货，包括所有阀门和控制系统的接口配合，阀门现场安装所需的配套反法兰，紧固件，法兰密封垫，过渡段，接线盒等，且数量不得少于现场安装的最低用量。

5.2 供货范围

序号	名称	物资编码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气动调节阀	1000638203	DN100, CL600 第 76 页 共 147 页	1	台	FISHER、ITT、GEMU、TYCO、CCI

2		1000638201	DN250, CL300	1	台	
3		1000638202	DN150, CL300	1	台	
4		1000638199	DN450, CL150	1	台	
5		1000638200	DN200, CL150	1	台	
6		1000637560	DN80, CL150	1	台	
7		1000637563	DN50, CL150	1	台	
8		1000637565	DN150, CL300	1	台	
9		1000637567	DN300, CL150	1	台	
10		1000637559	DN25, CL150	1	台	
11		1000638177	DN25, CL150	1	台	
12		1000637885	DN80, CL150	1	台	
13	气动调节阀	1000638590	APS\DN50\CL300\80℃	2	台	吴忠阀门、 重庆川仪、 上自仪、艾 坦姆
14		1000593129	ASB\DN300\CL300\WCB	2	台	
15		1000596646	T641Y-100R\DN25\CL600	6	台	
16		1000640720	DN80, CL150	2	台	
17		1000638591	ASB\DN150\CL300\WCB	2	台	
18		1000641683	APM200\DN200\CL600	2	台	
19		1000641684	APM80\DN80\CL600	1	台	
20	电动调节阀	1000638204	T968Y-250\DN50\25MPa	4	台	ROTORK、 SIPOS、AUMA
合计				33	台	

(要求投标人提供每台阀门单次检修所需的成套密封件1套, 且不计入合同报价)

5.3 品牌清单表

序号	部件名称	招标人要求 (或相当于)	投标人填写
1	气动元件		
1.1	过滤减压阀	SMC、FISHER、VALTORC	
1.2	智能阀门定位器	ND9100R、SAMSON-3731、TROVIS SAFE 3731-3、FISHER DVC6200、AVP307、SVI II AP 系列	
1.3	电磁阀	ASCO、NORGREN SMC、HERION、CKD、FESTO	
1.4	位置开关	P+F、HONEYWELL、GOSWITCH、STONEL	

5.4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

序号	部件名称	招标人要求 (或相当于)	投标人填写
1	气动执行机构 (供货范围中第 1-12 项)	FISHER、ITT、GEMU、TYCO、CCI	

2	气动执行机构 (供货范围中第 13-19 项)	吴忠阀门、重庆川仪、上自仪、艾坦姆阀门	
3	电动执行机构 (供货范围中第 20 项)	ROTORK、SIPOS、AUMA	

6、性能保证和验收

- 6.1 性能验收试验目的为了检验合同设备的所有性能是否符合国家规范的要求。
- 6.2 性能验收试验的地点由合同确定，一般为招标人现场。
- 6.3 性能试验的时间：具体试验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
- 6.4 性能验收试验由投标人主持，招标人参加。试验大纲由投标人提供，与招标人讨论后确定。如试验在招标人现场进行，投标人要按要求进行配合；如试验在工厂进行，试验所需的人力和物力等由投标人提供，且需在试验前7天及时通知招标人参与见证，所有关于性能验收试验的费用又投标人负责。
- 6.5 性能验收试验的内容：技术规范中所要求的阀门主要性能。
- 6.6 性能验收试验的标准和方法：由投标人提出详细资料，招标人确认。
- 6.7 性能验收试验结果的确认

性能验收试验报告以投标人为主编写，招标人参加，共同签章确认结论。如双方对试验的结果有不一致意见，双方协商解决。

进行性能验收试验时，一方接到另一方试验通知而不派人参加试验，则被视为对验收试验结果的同意，并进行签字盖章确认。

7、检验和试验及监造

7.1 概述

- 7.1.1、本章用于合同执行期间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包括对分包外购设备）进行检验、监造和性能验收试验，确保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符合第一章规定的要求。
- 7.1.2、投标人应在合同技术协议签订7天内，向招标人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监造、检验、性能验收试验标准。有关标准应符合第一章的规定。

7.2 工厂检验

7.2.1、投标人须严格进行厂内各生产环节的检验和试验。投标人提供的合同设备须签发质量证明、检验记录和测试报告，并且作为交货时质量证明文件的组成部分。制造厂必须提供阀体水压试验、阀座泄漏、阀杆密封泄漏的工厂试验合格证明。

7.2.2、检验的范围包括原材料和元器件的进厂，部件的加工、组装、试验至出厂试验。

7.2.3、投标人检验的结果要满足本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如有不符之处或达不到标准要求，投标人要采取措施处理直至满足要求，同时向招标人提交不一致性报告。投标人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时应将情况及时通知招标人。

7.2.4、工厂检验的所有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之中。

7.2.5、投标人应提前7天将制造、组装等重要阶段的日期和工厂试验的日期、地点通知招标人参加检验。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全部工程试验文件经认可的副本。

7.2.6、所有阀门需根据相关标准进行水压试验。在水压试验之前，阀门按壳体水压试验压力做三个受压循环。如果阀门进行补焊修理，则需重做水压试验。

7.2.7、阀门要进行严密性试验，阀门按MSS-SP-61的要求执行。

7.2.8、阀门泄漏率试验的时间要足够长，以确定泄漏率，但不少于5分钟。泄漏率要满足MSS-SP-61的要求。

7.2.9、每个阀门的阀杆要进行密封试验，阀杆的密封应保证每25mm阀杆直径不超过1cc/hr，投标人将提供阀杆的密封面的泄漏率数据。

7.2.10、对不锈钢零件的水压试验，其使用介质水的氯化物含量不超过25ppm，对其它阀门的水压试验可用生活水。

7.2.11、所有阀门在装运之前要再次包装，水压试验时的包装要拆除。

7.3 工厂监造

7.3.1、监造方式

文件见证、现场见证和停工待检，即R点、W点、H点。

R点：投标人提供检验或试验记录或报告的项目，即文件见证。

W点：招标人监造代表参加的检验或试验项目，检验或试验后投标人提供检验或试验记录，即现场见证。

H点：停工待检。投标人在进行至该点时必须停工等待招标人监造代表参加的检验或试验项目，检验或试验后投标人提供检验或试验记录。

I 点：招标人监造代表在投标人制造厂内进行的复查、抽检、试验及金属、焊接的无损探伤等。上述工作均应在投标人自检合格的基础上进行。

招标人接到质量见证通知后，应及时派代表到投标人实施监造工作。如果招标人代表不能按期参加，招标人应书面通知投标人，W点自动转为R点，但H点没有招标人书面通知同意转为R点时，投标人不得自行转入下道工序，应与招标人联系商定更改见证日期，如果更改时间后，招标人仍未按时到达，则H点自动转为R点。H点投标人应提前10天书面通知招标人，W

点投标人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招标人，R点、I点投标人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招标人

每次监造内容完成后，投标人和招标人监造代表均须在见证表上履行签字手续。投标人复印3份，交招标人监造代表1份。

7.3.2、监造内容（以下的R点、W点、H点及I点和监造方式及内容以合同为准）

监造的具体内容和方式由招投标双方确定，监造的主要项目如下表。

序号	监造部套	监造内容	监造方式			
			H	W	R	数量
1	阀体 NDT 检验				√	
2	阀门泄漏等级检验	零渗漏	√	√	√	
3	阀门密封试验	水压试验		√	√	
4	阀体密封座	粗糙度、几何尺寸		√	√	
5	生产工艺	工艺卡			√	
6	图纸	图纸设计			√	
7	材料	材料证明			√	
8	油漆	漆膜厚度，目视色调基本一致				
9	产品包装发货	发货清单，包装按技术协议				
注：H—停工待检，W—现场见证，R—文件见证，数量—检验数量						

8、质量保证和技术服务

8.1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一份管理和质量保证文件，以及使用的有关标准和规定的目录清单，并提供一份制作加工进度表（包括检查和试验）。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质量控制大纲。

8.2 在材料选择方面应准确无误，加工工艺无任何缺陷和差错，技术文件及图纸要清晰、正确、完整，能满足正常运行和维护的要求。

8.3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满足现场安全可靠运行的要求，并对设备的设计、制造、供货、试验、包装、发运、现场调试等过程全面负责。投标人应具备有效方法，控制所有外协、外购件的质量和服务，使其符合本协议书的要求。投标人有责任让招标人进入该设备正在加工或正在试验中的所有投标人工厂和外购制造厂。

8.4 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验收试验应遵照有关规范和标准，并满足本技术规范的要求。投标人应保证规范书提出的性能要求，如不能达到要求，投标人有义务进行改进。

8.5 在安装和设备保质期间发现部件缺陷、损坏情况时，投标人免费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期间，由于设备的设计、制造等原因发生的质量问题，投标人负有全部责任，投标人应对保质期内因质量原因导致的产品损坏实行无偿更换。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后，投标人仍

有义务对设备的完好和正常运行提供技术支持，当设备出现故障时，投标人仍应积极配合招标人解决技术问题（无偿）及保证及时提供检修零部件（有偿）。

8.6 为了减少招标人检查工作量，投标人有责任向招标人提供全部材料证明书和工厂试验数据。一些重要的检查与试验项目，招标人有权派代表参加。如需要，投标人应在试验前10天通知招标人代表参加。

8.7 阀门在组装完毕后应按NB/T47044《电站阀门》及GB/T26480《阀门的检验和试验》等规定进行水压强度试验和严密性试验。

8.8 虽经工厂的试验验收，投标人还要保证现场试验达到要求的性能和可靠性。对于工厂的检查验收，不应认为是解除制造厂所负的责任。

8.9 如因设备改进延误工程工期，投标人负有完全责任，按合同条款执行。

8.10 如产品质量和性能与标准不符时，招标人有权拒绝验收，投标人应负责更换。

8.11 随阀门到货时，投标人至少需提供下列文件：

- 1) 说明所有设备和材料符合本规范和可接受的偏差证明；
- 2) 制造厂数据报告；
- 3) 性能试验结果；
- 4) 水压试验结果；
- 5) 材料试验结果；
- 6) 材料证明。

9、油漆、标志、包装和运输

9.1 清理

9.1.1、所有杂物如金属屑、焊杂、乱布等应从每个部件的内部清除。所有磨碎物、锈斑、油脂、粉笔等有害物质应从阀门内、外表面清楚。阀门在第一次涂层前做机械除锈处理。执行机构的辅助设备，如电磁阀门及管道的全部内表面在清洗之后涂上合适的油溶性防锈剂。

9.1.2、不锈钢零部件表面的清理要符合 ASTM A380，即“不锈钢零件、设备和系统的除垢”的相关要求。

9.1.3、当采用化学清洗时，要禁止阀体有任何凹坑、或其它过分损伤。

9.2 表面处理和油漆

9.2.1、投标人应按相关标准选择油漆系统以防止在运输、保管和运行使用期间受到腐蚀。

9.2.2、所有铸件、碳钢和低合金钢表面应根据 SSPC-PA1 规范要求，并按油漆制造商的推荐意见进行喷砂处理。所有铸件、碳钢和低合金钢表面最少应漆底漆和面漆保护，最终色彩由招标人确定。

9.2.3、涂底漆必须在喷砂后 8 小时之内生锈之前进行，涂底漆要遵照 SSPC-PA1 和底漆制造商的要求进行。油漆选用质量优良的产品，并能适应当地环境条件，涂三层底漆二层面漆。

9.2.4、不锈钢、镀锌钢和其它非铁材料不需要涂漆。

9.2.5、在焊口 100mm 之内的表面，采用证明可不影响焊接的底漆和可拆卸的保护面层或保护带保护。

9.2.6、所有机加工的碳钢和低合金钢的表面必须采用易清洗（用碱溶液、蒸汽或热水）的防腐蚀化合物，它满足 MIC-C-16173-I 级要求。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将要使用的化合物名称、制造厂、型号、特性和清除方法。

9.2.7、投标人将在所提供资料中提供一套完整的要采用的防腐说明，它包括清理、涂漆过程和涂漆材料的特殊说明。

9.3 设备包装

9.3.1、设备的包装符合 GB/T13384 标准的规定，并采取防雨、防潮、防锈、防振等措施，以免在运输过程中，由于振动和碰撞引起轴承等部件的损坏。设备出厂时，零部件的包装符合规定，分类木箱装箱，遵循适于运输、便于安装和查找的原则。

9.3.2、每个设备箱内应包括两份详细的装箱单、阀门须有物资编码和一份质量检验证明。

9.3.3、对装箱供给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每个箱子的四面清楚地标明订货号、运输识别号、发货及到货地点、发货人及收货人、设备名称、工程项目名称、箱号（箱的序号/设备总件数）、毛/净重、外形尺寸（长×宽×高）、设备运输及贮存保管要求的国际通用标记。对于 2t 或更重的包装箱，还应在两侧用箭头突出地标出重心和起吊点的位置，以便装卸和搬运。

9.4 运输和储存保管

9.4.1、发运前设备应完全疏水和干燥，当疏水需要打开疏水阀或移开塞子等时，投标人要确保这些阀门或塞子在发运前再次关闭或装上。

- 9.4.2、在运输和储存保管之前，要为所有孔洞、喷嘴、法兰、螺纹和焊接口提供保护，以防止损伤和进入杂物。
- 9.4.3、螺纹和插入接口要用塑料帽拧紧或扣紧。对焊式接口要用衬木的金属板保护，并用金属箍扣紧。
- 9.4.4、保护帽、金属箍和紧固件不能用焊接焊到任何被加工件上。
- 9.4.5、设备运输时要有足够的支撑，所有散件要装箱，并有区分标志。
- 9.4.6、投标人将提供储存保管和搬运说明，其中包括确认保管时没有损坏的定期检验和维护说明。在装运箱外应放置一套这种说明。
- 9.4.7、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应单独包装，并应特别注明。
- 9.4.8、设备运输由投标人负责，设备到现场后，由招标人通知投标人限期内到达施工现场，共同参加设备开箱验收，如不能按时到达，应与招标人协商。
- 9.4.9、设备到现场后由招标人负责储存，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储存的有关注意事项。

9.5 设备标识

- 9.5.1、每台阀门都要有明显的标识和铭牌，在运输和使用过程中确保这些标识和铭牌不被损坏。
- 9.5.2、阀门出厂时应装设耐腐蚀材料制作的金属铭牌，铭牌上至少需注明下列各项内容：

- 1) 阀门型式及规格；
- 2) 制造厂名及制造许可证编号；
- 3) 产品编号；
- 4) 出厂年月；
- 5) 公称压力；
- 6) 介质温度
- 7) 阀门公称直径（mm）；
- 8) 阀门材质；
- 9) 检验合格标记和检验标记；

10、验收

10.1 验收工作在招标人库房或指定地点进行。

10.2 验收包括设备和文件资料两个部分。

10.2.1、设备的验收至少包括以下几个部分：数量、外观、尺寸、材质、附件等具体要求按“**条款 4**”相关要求。

10.2.2、文件资料的验收应至少包括以下几个部分：**详见“条款 11”**相关要求。

10.3 经验收合格，双方在验收报告（单）上签字确认。

10.4 验收不符合技术要求或安装后无法正常运行 1 个月的，投标人应当立即返修、更换、重新安装调试等，直到符合技术要求或安装后正常运行 1 个月。

10.5 货物到现场后投标人应委派开箱人员及时赶到现场协同开箱，否则招标人有权单独开箱检验。

10.6 到货验收检验结果必须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如有不符之处或达不到标准要求，投标人要采取措施处理直至满足要求，并承担由此产生后果及相关费用。

11、技术资料

11.1 一般要求

11.1.1、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应使用国际单位制，语言为中文。其中提供的图纸须同时提供电子文本格式为：Word、Excel、AutoCAD）。

11.1.2、资料的组织结构清晰、逻辑性强。资料内容正确、准确、一致、清晰完整，满足工程要求。

11.1.3、投标人在投标阶段必须提供的技术文件至少包括：

- 1) 阀门结构尺寸图和阀门重量；
- 2) 阀门结构设计特点介绍（包括并限于）：
 - （1）阀芯防转动措施及结构；
 - （2）阀体底部防冲刷设计的措施及结构；
 - （3）阀芯阀座拆装结构图；
 - （4）阀门流量特性曲线图；
 - （5）阀杆与执行机构推杆连接结构图，并描述防卡涩特点。

11.1.4、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一般可分为投标阶段，配合设计阶段，设备监造检验、施工

调试试运、性能试验验收和运行维护等四个方面。投标人须满足以上四个方面的具体要求。

11.1.5、投标人资料的提交及时、充分，满足工程进度要求。在技术协议签订时，投标人给出全部技术资料 and 交付进度清单，并经招标人确认。

11.1.6、对于其它没有列入合同技术资料清单，投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

11.1.7、招标人要及时提供与合同设备设计制造有关的资料。

11.1.8、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为每只阀门4套，电子文本1套。

11.1.9、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应尽量保证准确。

11.2 资料提交的基本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及图纸能满足现场设备安装、现场调试运行和维护的需要。如果不能满足，招标人有权提出补充要求，投标人无偿提供所需要的补充技术资料。

12、交付要求

12.1 合同生效后 90 天内货物到达招标人生产现场指定位置。（设备在途时间包含在内）

12.2 装箱要求便于吊装, 阀门可靠固定，阀门两端可靠封堵。

12.3 交货地点：伊犁新天煤化工仓库。

12.4 货物自装车、运输到交货均由投标人负责。

12.5 不符合验收要求或验收不合格的产品，招标人将不予接收。

13、考核条款

13.1 在设备质保期内由于设备原因发生一次控制故障或材料缺陷问题，投标人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 2%/台阀门，并免费进行处理。

13.2 设备质保期内由于投标人原因造成阀门泄漏，投标人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 2%/台阀门，并免费进行处理。

13.3 在调试过程中若发现阀门开关卡顿，投标人应免费对该阀门进行更换，并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 1%/台阀门。

13.4 在调试过程中发现不能满足最大压差下阀门关闭或行程时间要求，投标人应无条件进行执行机构检查及更换，并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 1%/台阀门。

13.5 本工程的阀门属影响招标人现场检修的关键设备，若投标人逾期交付货物，按照商务

合同条款考核。

13.6 招标人有权采用光谱仪核查阀门的合金部件，不符合本规范要求的作退换货处理，并考核合同总价的 1%/台阀门。

14、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条目	简要内容	简要内容及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附件 1：阀门技术参数表

阀门 1（1000638203）

阀门名称			气动放空阀 310PV0002
阀门型号			ANSI600-DN100
流量系数 Kv			190
阀门数量（台）			1
工作条件	阀前设计压力（MPa）	额定	4.9
		最大	5.88
	设计温度（℃）	额定	450
		最大	470
连接管道	规格：进口		法兰
	规格：出口		法兰
	材料：进/出口		15CrMo
阀门参数	泄漏等级		ANSI VI
	阀门通径		DN100
	压力/温度		4.9MPa/450℃
	气源压力		0.35-0.45MPa(g)
	介质类型		蒸汽
	阀芯型式		先导阀平衡式（预启阀）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材料：密封面		司钛立-6 合金
	规格：盘根		柔性石墨
	规格：密封垫		石墨垫
	阀体制造型式		整体锻造
	连接方式		法兰连接
	流量特性		等百分比（连续可调）
	阀内件硬度		
	阀体材质		12Cr1MoV
	阀座泄漏率		ANSI VI
	噪音		<85dB（A）
	现场布置		水平
执行机构及其附件	型号		
	手轮		顶装或侧装
	气源故障		FC
	阀门定位器		4~20mA+HART
	阀位反馈		

	空气过滤器	金属滤筒
	电磁阀	
	限位开关	
	过滤减压阀	带
	阀门重量/尺寸（含执行机构）	

阀门 2（1000638201）

阀门名称			气动放空阀 310XV-0005
阀门型号			ANSI300-DN250
流量系数 Kv			1000
阀门数量（台）			1
工作条件	阀前设计压力（MPa）	额定	1.5
		最大	1.8
	设计温度（℃）	额定	240
		最大	270
连接管道	规格：进口		法兰
	规格：出口		法兰
	材料：进/出口		20G
阀门参数	泄漏等级		ANSI VI
	阀门通径		DN250
	压力/温度		1.5MPa/240℃
	气源压力		0.35-0.45MPa(g)
	介质类型		蒸汽
	阀芯型式		先导阀平衡式（预启阀）结构或非平衡结构（以达到全关时零泄漏）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材料：密封面		司钛立-6 合金
	规格：盘根		柔性石墨
	规格：密封垫		石墨垫
	阀体制造型式		整体铸造
	连接方式		法兰连接
	流量特性		快开
	阀内件硬度		
	阀体材质		WCB
	阀座泄漏率		ANSI VI
	噪音		<85dB（A）
	现场布置		水平
执行机构及其附件	型号		
	手轮		顶装或侧装
	气源故障		FC
	阀门定位器		4~20mA+HART
	阀位反馈		
	空气过滤器		金属滤筒
	电磁阀		

	限位开关	
	过滤减压阀	带
	阀门重量/尺寸 (含执行机构)	

阀门 3 (1000638202)

阀门名称			气动放空阀 310PV-0004
阀门型号			ANSI300-DN150
流量系数 Kv			480
阀门数量 (台)			1
工作条件	阀前设计压力 (MPa)	额定	1.5
		最大	1.8
	设计温度 (°C)	额定	240
		最大	270
连接管道	规格: 进口		法兰
	规格: 出口		法兰
	材料: 进/出口		20G
阀门参数	泄漏等级		ANSI VI
	阀门通径		DN150
	压力/温度		1.5MPa/240°C
	气源压力		0.35~0.45MPa (g)
	介质类型		蒸汽
	阀芯型式		先导阀平衡式 (预启阀) 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以达到全关时零泄漏)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材料: 密封面		司钛立-6 合金
	规格: 盘根		柔性石墨
	规格: 密封垫		石墨垫
	阀体制造型式		整体铸造
	连接方式		法兰连接
	流量特性		等百分比 (连续可调)
	阀内件硬度		
	阀体材质		WCB
	阀座泄漏率		ANSI VI
	噪音		<85DB (A)
	现场布置		水平
执行机构及其附件	型号		
	手轮		顶装或侧装
	气源故障		FC
	阀门定位器		4~20mA+HART
	阀位反馈		
	空气过滤器		金属滤筒
	电磁阀		

	限位开关	
	过滤减压阀	带
	阀门重量/尺寸 (含执行机构)	

阀门 4 (1000638199)

阀门名称			气动放空阀 310PV-0006
阀门型号			ANSI150-DN450
流量系数 Kv			3000
阀门数量 (台)			1
工作条件	阀前设计压力 (MPa)	额定	0.5
		最大	0.7
	设计温度 (°C)	额定	158
		最大	180
连接管道	规格: 进口		法兰
	规格: 出口		法兰
	材料: 进/出口		20G
阀门参数	泄漏等级		ANSI VI
	阀门通径		DN450
	压力/温度		0.5MPa/158°C
	气源压力		0.35~0.45MPa (g)
	介质类型		蒸汽
	阀芯型式		先导阀平衡式 (预启阀) 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材料: 密封面		司钛立-6 合金
	规格: 盘根		柔性石墨
	规格: 密封垫		石墨垫
	阀体制造型式		整体铸造
	连接方式		法兰连接
	流量特性		等百分比 (连续可调)
	阀内件硬度		
	阀体材质		WCB
	阀座泄漏率		ANSI VI
	噪音		<85dB (A)
	现场布置		水平
执行机构及其附件	型号		
	手轮		顶装或侧装
	气源故障		FC
	阀门定位器		4~20mA+HART
	阀位反馈		
	空气过滤器		金属滤筒
	电磁阀		

	限位开关	
	过滤减压阀	带
	阀门重量/尺寸 (含执行机构)	

阀门 5 (1000638200)

阀门名称			气动放空阀 310PV-0008
阀门型号			ANSI150-DN200
流量系数 Kv			760
阀门数量 (台)			1
工作条件	阀前设计压力 (MPa)	额定	0.5
		最大	0.7
	设计温度 (°C)	额定	158
		最大	180
连接管道	规格: 进口		法兰
	规格: 出口		法兰
	材料: 进/出口		20G
阀门参数	泄漏等级		ANSI VI
	阀门通径		DN200
	压力/温度		0.5MPa/158°C
	气源压力		0.35-0.45MPa (g)
	介质类型		蒸汽
	阀芯型式		先导阀平衡式 (预启阀) 结构或非平衡结构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材料: 密封面		司钛立-6 合金
	规格: 盘根		柔性石墨
	规格: 密封垫		石墨垫
	阀体制造型式		整体铸造
	连接方式		法兰连接
	流量特性		等百分比 (连续可调)
	阀内件硬度		
	阀体材质		WCB
	阀座泄漏率		ANSI VI
	噪音		<85dB (A)
	现场布置		水平
执行机构及其附件	型号		
	手轮		顶装或侧装
	气源故障		FC
	阀门定位器		4~20mA+HART
	阀位反馈		
	空气过滤器		金属滤筒
	电磁阀		

	限位开关	
	过滤减压阀	带
	阀门重量/尺寸 (含执行机构)	

阀门 6 (1000637560)

位号		P&ID 号		125FV-2101		1				
用途				出重芳烃换热器含水重芳烃流量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PAW2103-100-150C01-H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 114.3×6.3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含水重芳烃		液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1	MPa (G)	150	°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1	MPa	105	°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5	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846	kg/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m³/h		35.4		29.5		14.7		
阀入口压力		MPa (G)		0.5		0.5		0.5		
阀出口压力		MPa (G)		0.05		0.05		0.0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17.96		14.97		7.46	
	调节阀开度		%		73.8		69.2		51.4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50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GLOBE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8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WCB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8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正作用 FO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 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Pa(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7 (1000637563)

位号		P&ID 号		125LV-2104		2	
用途				废液缓冲罐液位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TP02107-50-150C01-H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 60. 3X4. 0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含油废水		液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1MPa (G)		7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1MPa		40°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0. 7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985kg/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m³/h	11. 2		9. 3	4. 6
阀入口压力			MPa (G)	0. 5		0. 5	0. 5
阀出口压力			MPa (G)	0. 45		0. 45	0. 4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18. 4		15. 3	7. 56
	调节阀开度		%	77. 7		73	55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44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GLOBE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5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A105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5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Pa(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REMARKS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8 (1000637565)

位号	P&ID 号	125TV-2103	1
用途	重芳烃加热器温度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LS2101-150-300C01-H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300		
管道规格	Φ 168.3X7.1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低压蒸汽	水蒸气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1.8MPa(G)	26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1.8MPa	201°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0.016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8.1kg/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kg/h	12840	10700	5350
阀入口压力		MPa (G)	1.5	1.5	1.5
阀出口压力		MPa (G)	1.45	1.45	1.4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236.7	197.2	98.6
	调节阀开度		%	83.9	79.2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445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GLOBE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15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WCB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150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		Class30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 (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Pa (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REMARKS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9 (1000637567)

位号		P&ID 号	125TV-2104		2	
用途			出废液冷凝器含油废水温度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CWR2101-300-150C02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 323. 9X8. 8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循环冷却水		液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0. 6MPa (G)		7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0. 6MPa		38°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0. 7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993kg/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m³/h	604	503	251	
阀入口压力		MPa (G)	0. 3	0. 3	0. 3	
阀出口压力		MPa (G)	0. 25	0. 25	0. 2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995. 9	829. 4	413. 9	
	调节阀开度	%	45. 5	39. 4	16. 2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5102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蝶阀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30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WCB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30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活塞式 弹簧复位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单作用		F0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 (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Pa (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REMARKS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10 (1000637559)

位号		P&ID 号		125PV-2104A		2					
用途				废液缓冲罐压力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TV2103-50-150C01-H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 60. 3X4. 0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不凝气		气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0. 35MPa (G)		7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0. 35MPa		40°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0. 014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0. 8kg/N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Nm³/h		20		10		5		
阀入口压力			MPa (G)		0. 02		0. 02		0. 02		
阀出口压力			MPa (G)		0. 005		0. 005		0. 00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1. 72		0. 86		0. 43	
		调节阀开度		%		66. 8		49. 1		31. 4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6. 3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GLOBE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25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A105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25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 (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Pa (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11 (1000638177)

位号	P&ID 号	125PV-2104B	2
用途	废液缓冲罐补充氮气压力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LN2102-25-150C02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 33.7X4.5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低压氮气	气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0.7MPa (G)	7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0.7MPa	40°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0.019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1.25kg/N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Nm³/h	20	10	5
阀入口压力		MPa (G)	0.4	0.4	0.4
阀出口压力		MPa (G)	0.02	0.02	0.02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0.29	0.14	0.07
	调节阀开度	%	68.2	50.4	32.7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1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GLOBE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25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A105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25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 (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Pa (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12 (1000637885)

位号		P&ID 号		125LV-2101		1				
用途				重芳烃加热器液位调节阀						
管道编号				125PAC2106-80-150C01-H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 88. 9X5. 6						
数量		SIL 等级		1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纯重芳烃		液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1MPa (G)		19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1MPa		90°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200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945kg/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m³/h		20		16. 7		8. 3		
阀入口压力		MPa (G)		0. 5		0. 5		0. 5		
阀出口压力		MPa (G)		0. 45		0. 45		0. 4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32. 2		26. 9		15. 7	
	调节阀开度		%		65. 5		62. 4		53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230			
阀体及 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V 型球阀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8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WCB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8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限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AX./MIN. MPa(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13 (1000638590)

位号	P&ID 号	FV-1102/2102		1	
用途		A 系列装置进口 CO2 补入系统流量调节阀			
管道编号		CD-621A001-50-6300C05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300			
管道规格		Φ 60. 3x4			
数量	SIL 等级	2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二氧化碳		气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5MPa (G)		80°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5MPa		40°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0. 016MPa. 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1. 49kg/N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Nm³/h	2970	2700	1350
阀入口压力		MPa (G)	3. 5	3. 5	3. 5
阀出口压力		MPa (G)	3. 35	3. 35	3. 35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19. 6792	17. 8901	8. 9451
	调节阀开度	%	79. 4	77	59. 3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44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GLOBE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5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WCB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5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30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STL
	阀芯 (板) 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316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STL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带	顶装或侧装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输入 4—20mA DC+HART 并输出 4—20mA DC 模拟量反馈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AX./MIN. MPa (G)			0.6	0.4
制造厂				
备注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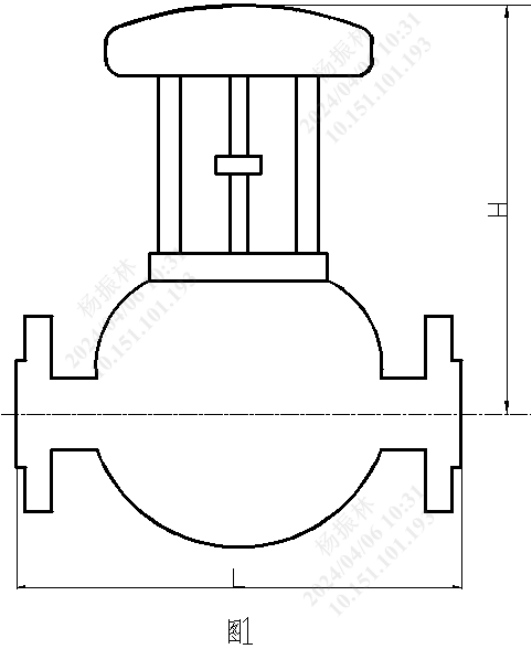
阀门 14 (1000593129)

位号	P&ID 号	FV-1925B	
用途		再沸器加热蒸汽	
管道编号		161LUS1588B-300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300	
管道规格		DN300x8	
数量	SIL 等级	2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低压过热蒸汽	气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1.5 MPa (G)	240 °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1.5 MPa	240 °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最小
			T/h	25	18		15
阀入口压力			MPa (G)	1. 6	1. 5		1. 4
阀出口压力			MPa (G)	0. 5	0. 4		0. 2
计算结果		计算 Cv 值					
		调节阀开度	%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阀体及上阀盖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WCB		石墨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30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30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2Cr13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2Cr13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L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2Cr13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式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反作用		FC	
		手轮	位置	不带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输入 4~20mA DC+HART 并输出 4~20mA DC 模 拟量反馈		1/2"NPT (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ia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 (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AX. /MIN. MPa (G)				0. 6		0. 4	
制造厂							
备注		1. 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15（1000596646）

在气化炉开停车阶段，因气化炉处于低压，阀前阀后压差约 6MPa, 流量约 1m³/h 左右；
气化炉正常运行阶段，阀前阀后压差 2MPa 左右，正常流量在 7m³/h 左右，最大在 11m³/h 左右。
阀杆直径必须≥20mm，阀门两侧法兰密封面之间的长度 L 为 216mm。调节阀两侧法兰中心线至阀门顶端的距离 H≤600mm，否则无法安装（详见图 1）。



位号		数量		121HS-1(1-7)031	6 台
用途				气化装置洗涤冷却器入口高压煤气水液位调节阀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操作温度		中压锅炉给水	150
操作密度 Kg/m³		基准密度		914	
比重		分子量			
动力粘度		压缩系数		0.21	
临界压力		气化压力			
流量		m³/h		最小：7.6；正常：10.8；最大：13	
阀前压力		阀后压力		5.4	4.21
阀关闭差压				5.4	
阀体及阀内件					
型号		阀形式			直通单座阀
阀芯(板)形式		阀座形式		不平衡型	
阀尺寸		阀芯(板)尺寸		DN25	
阀体材质		阀芯材质		316	316 堆焊

填料材质		阀座材质	高碳纤维+柔性石墨		316 堆焊
阀杆材质		上阀盖形式	316 渗碳或渗氮硬化处理		
连接形式		法兰标准	法兰式		HG/T20615-2009
法兰等级, 尺寸及密封面			PN110 DN25 RF		
流量特性			线性		
计算最大 Cv		选择 Cv	4.22		8
阀门泄漏等级			IV 级		
计算的最大噪声					
执行机构					
型号		执行机构形式		成套	气动弹簧复位薄膜式
故障位置		作用形式		FC	单作用
弹簧范围		相对行程		80-200kP a	20mm
手轮		位置		无	
附件					
保位阀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成套	1/4” NPT
阀门定位器 POSITIONER	型号		作用形式	成套	直行程正作用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DC HART	1/2” NPT
	防护等级		防爆等级	IP67	Ex ia IICT4

阀门 16 (1000640720)

位号	P&ID 号	PV20105/PV20106	1
用途	轻烃 2 储罐油气出口压力调节阀		
管道编号	80-TG-20110-2B1/80-20120-2B1		
管道材质	20		
管道等级	Class150		
管道规格	Φ88.9X5.6		
数量	SIL 等级	2	
操作条件			
工艺介质	介质状态	油气	气体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0.1 MPa(G)	常温 °C
最大关闭差压	操作温度	0.1 MPa	常温 °C
分子量	动力粘度		3.65 MPa.s
操作密度	基准密度	873 kg/m³	
流量	单位	最大	正常
	m³/h	57618	52380
阀入口压力	MPa(G)	0.5	0.5
阀出口压力	MPa(G)	0.05	0.05
噪声计算	额定 CV 值	≤85dB (A)	110
阀体及上	阀门型号	阀门形式	截止阀

阀盖	公称通径	上阀盖形式	DN80	标准型	
	阀体材质	填料材质	CF8	PTFE	
	连接形式	连接规格	法兰式	DN80	RF
	法兰标准	法兰等级	HG/T20615-2009	Class150	
阀内件	阀芯形式	阀芯材质		316	
	阀芯（板）尺寸	阀笼/导向材质			
	流量特性	阀杆材质	EQ%	17-4PH	
	泄漏等级	阀座材质	IV	316	
执行机构	型号	类型		气动薄膜	
	作用形式	阀门故障状态	单作用	FC	
	手轮	位置			
阀门定位器	型号	型式	成套	智能型	
	输入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4—20mA DC+HART	1/2"NPT(F)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ExdIICT4	IP65	
电磁阀	型号	类型			
	正常励磁/非励磁				
	电气接口尺寸	电源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本体材质			
阀位开关	型号	类型			
	阀位开/关	触点形式			
	电气接口尺寸	触点容量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接线盒				
阀位变送器	输出信号	电气接口尺寸			
	防爆等级	防护等级			
附件	保位阀	贮气罐			
	上/下限位开关	上/下限位条件			
	限位开关接口尺寸		3/4"NPT(F)		
空气过滤减压器		气源接口尺寸	带/304	1/4"NPT(F)	
气源压力 最大/最小 MAX./MIN. MPa(G)			0.7	0.4	
制造厂					
备注		1.阀门满足 TA-luft 或 ISO 15848-B。			

阀门 17 (1000638591)

概 况	1	位 号	181FV-1012C;181FV-2012C						数量	2	
	2	用 途							区域		
	3	管道 材质	304L	管道 编号			P&ID No.				
	4	外径 壁 厚	168	3.5			环境温 度	℃	常温：-19℃ ~60℃		
	5	流 体	液体	脱盐水	临界压		MPa. g	临界温		° C	

工 况 条 件	6	关闭压差	2.4	MPa. g	设计压力	2.6	MPa. g	设计温度	85	° C
	7	工况条件	单位	最大流量	正常流量	最小流量	流量	流量	流量	流量
	8	入口温度	° C	50						
	9	流量	m ³ /h							
	10	入口压力	MPa. g		2.04					
	11	出口压力	MPa. g		1.97					
	12	压 差	MPa		0.07					
	13	操作密度	kg/m ³		987					
	14	入口粘度	mm ² /s							
	15	入口汽化压力	MPa. a							
计 算	16	计算流通能力	—							
	17	阀门开度	%							
	18	计算预估噪音	dBA							
阀 门	19	阀门型式	GLOBE			定 位 器	型 式	智能阀门定位器		
	20	阀门型号	ASB				型 号	AVP307RSD3A		
	21	公称通径	阀座直径 mm	150	143		输入信号	输出信号	4~20mA+HART	4~20mA
	22	流量特性	额定 CV	等百分比	445		输出特性	防爆等级	线性	Exia IICT 4
	23	压力等级	Class300				电气接口	气源接口	NPT1/2"	NPT1/4
	24	法兰型式	RF				制造品牌	azbil		
	25	流 向	FT0-流开				型 号			
	26	阀盖型式	-29~200℃				电 压	功率		
	27	阀 内 件					材 质	数量		

		形式					电 磁 阀 限 位 开 关				
	28	阀体/盖 材质	A351 CF3					动作 方式	结构 形式		
	29	阀芯 材质	316L					励磁 位置	作用 形式		
	30	阀座 材质	316L					电气 接口	防爆 等级		ExiaII CT4
	31	阀杆 材质	316L					气源 接口			
	32	填料 型式	填 料			PTFE V 型填 料		制造 品牌			
	33	泄漏 等级	Class V					型 号			
	34	额定 行程	mm	60							
执 行 机 构	35	执行机 构型式					减 压 阀				
	36	执行机 构型号	MF4R-36								
	37	供气 压力	MPa. g	0.4							
	38	弹簧 范围	MPa. g					型 号	AW30-N02BG-2-B-X430		
	39	气源故 障阀位	作用形 式	关(FC)	气开			材 质	数 量		1
	40	允许 压差	气室容 积	4.89 MPa. g	10			供气 压力	MPa. g	0.4	
	41	手轮 机构	顶装手轮					气源 接口	NPT1/4(Φ10 不锈钢 管)		
	42	机械 限位	不带					制造 品牌			
	43	打开时间关 闭时间	sec					其 它 附 件			
44	制造 品牌										

阀门 18 (1000641683)

概 述	1	位 号	181HV-1004/2004							数量	2
	2	用 途	工艺气流量调节						区域		
	3	管道材 质	15Cr MoG	管道 编号	181PG-1146- 250-DCB-H		P&ID No.				
	4	尺寸等 级	250		250		环境 温度	℃	常温：-19℃ ~60℃		

工 况 条 件	5	流体	气体	碳氢化合物 (含 62%氢气)	临界压力		MPa. g	临界温度		° C
	6	关闭压差	3.9	MPa. g	设计压力			设计温度		° C
	7	工况条件	单位	最大流量	正常流量	最小流量	流量	流量	流量	流量
	8	入口温度	° C	304	304	304				
	9	流量	kg/h	48477	44070	22035				
	10	入口压力	MPa. g	3.03	3.03	3.03				
	11	出口压力	MPa. g	0.38	0.38	0.38				
	12	压 差	MPa	2.65	2.65	2.65				
	13	分子量	g/mol	10	10	10				
	14	入口粘度	mm ² /s							
	15	比热容比	—							
计 算	16	气体压缩系数	Z	1	1	1				
	17	计算流通能力	—	218	199	97.1				
	18	阀门开度	%	71	65	31				
阀 门	19	计算预估噪音	dBA	102	102	98				
	20	阀门型式		GLOBE		定 位 器	型式	智能阀门定位器		
	21	阀门型号		APM			型号	6DR5210-0EN00 -0AA0		
	22	公称通径	阀座直径 mm	200	172		输入信号	输 出 信号	4~	
									20mA+H ART	
	23	流量特性	额定 CV	线性	304		输出特性	防 爆 等级	线性	Exia IICT 4
	24	压力等级	Class600				电气接口	气源接口	NPT1/2 "	NPT1 /4
	25	法兰型式	RF							
26	流 向	FTC-流关			电 磁	型号				

	27	阀盖型式	300~530℃			阀	电压	功 率			
	28						材质	数 量			
	29	阀体/盖材 质	A217 WC6				动作 方式	结 构 形式			
	30	阀芯材质	316+N				励磁 位置	作用 形式			
	31	阀座材质	316+ST				电 气 接口	防 爆 等级	ExiaIIC T4		
	32	阀杆材质	316				气 源 接口				
	33	填料型式	填料	标准型		石墨+因科镍					
	34	泄漏等级	Class IV					型 号			
	35	额定行程	mm	60		形式					
	执 行 机 构	37	执行机构型 式	多弹簧气动薄膜式			限 位 开 关	触点 容量			
39		执行机构型 号	MF3R-46B			电气 接口		防爆等级			
40		供气压力	MPa. g	0.4		制造 品牌					
41		弹簧范围	MPa. g	0.15-0.3		减 压 阀	型 号		KZ03-3BY0		
42		气源故障阀 位	作用形 式	关(FC)	气开		材 质		数 量	铝	1
43		允许压差	气室容 积	11.66 MPa. g	5.9		供气 压力		MPa. g	0.4	
44		手轮机构	不带手轮				气源 接口		NPT1/4		
45		机械限位	不带				制造 品牌				
46		打开时间 关 闭时间	sec				其 它 附 件				
47		制造品牌									
特殊要求：禁油 W2 级(阀体组件)											

阀门 19 (1000641684)

概 述	1	位号	181HV-1008						数量	1
	2	用途	去火炬气体流量调节					区域		
	3	管道材质	15CrMoG	管道编号	181PG-1044-100-DCA-H		P&ID No.			
	4	尺寸等级	100		100		环境温度	℃	常温: -19℃~60℃	
工况条	5	流体	气体	碳氢化合物(含 14% 氢气)	临界压力	MPa. g		临界温度	° C	

件	6	关 闭 压 差	3. 9	MPa. g	设 计 压 力			设 计 温度			
	7	工 况 条 件	单 位	最大 流量	正常流 量	最小 流量	流量	流量	流量	流 量	
	8	入 口 温 度	° C	250	250	250					
	9	流量	kg/h	8607	7746. 3	3873. 15					
	10	入 口 压 力	MPa. g	2. 57	2. 57	2. 57					
	11	出 口 压 力	MPa. g	0. 77	0. 77	0. 77					
	12	压 差	MPa	1. 8	1. 8	1. 8					
	13	分 子 量	g/mol	14	14	14					
	14	入 口 粘 度	mm [^] 2/s								
	15	比 热 容 比	—								
	16	气 体 压 缩 系 数	Z	1	1	1					
计 算		计 算 流 通 能 力	—	36. 4	32. 8	16. 2					
		阀 门 开 度	%	91	82	39					
		计 算 预 估 噪 音	dBA	85	84	81					
阀 门		阀 门 型 式	GLOBE			定 位 器	型 式		智能阀门定位器		
		阀 门 型 号	APM				型 号		6DR5210-0EN00- 0AA0		
		公 称 通 径	阀座直径 mm	80	73		输入 信号	输出 信号	4~20mA+HART		
		流 量 特 性	额定 CV	线性	40		输 出 特 性	防 爆 等 级	线 性	ExiaIIC T4	
		压力等级		Class600			电 气 接 口	气 源 接 口	NPT 1/2 "	NPT1/4	
		法兰型式		RF			制 造 品 牌				
		流向		FTC-流关			电	型 号			

		阀盖型式		200~300℃		磁 阀	电压		功率			
		阀内件形式					材质		数量			
		阀体/盖材质		A217 WC6			动 作 方式		结构形式			
		阀芯材质		2Cr13			励 磁 位置		作用形式			
		阀座材质		17-4PH			电 气 接口		防爆等级		ExiaIIC T4	
		阀杆材质		316			气 源 接口					
		填料型式		标准型			石墨+因科镍					
	泄漏等级		Class V				限 位 开 关	型号				
	额定行程		mm	30				类型				
	执行机构型式		多弹簧气动薄膜式					触点容量				
执 行 机 构	执行机构型号		MF3R-39B				减 压 阀	电气接口		防爆等级		
	供气压力		MPa. g	0. 45				制造品牌				
	弹簧范围		MPa. g	0. 18-0. 37				型号		KZ03-3BY0		
	气源故障阀位		作用 形式	关(FC)	气 开	材质		数量	铝	1		
	允许压差		气室 容积	11. 41 MPa. g	5. 9	供气压力		MPa. g	0. 45			
	手轮机构		顶装手轮				其 它 附 件	气源接口		NPT1/4		
	机械限位		不带					制造品牌				
	打 开 时 间 关 闭 时 间		sec									
			制造品牌									
特殊要求：禁油 W2 级(阀体组件)												

阀门 20 (1000638204)

阀门名称				国产套筒调节阀	
阀门型号				T968Y-250\DN50\25MPa	
阀门数量 (台)				4	
工作条件	阀前设计压力 (MPa)	额定		13	
		最大		15	
	设计温度 (℃)	额定		205	
		最大		210	
连接管道	规格：进口			焊接	
	规格：出口			焊接	
	材料：进/出口			20G	
阀门参数	泄漏等级			ANSI VI	
	阀门通径			DN50	
	压力/温度			13MPa/205℃	
	介质类型			高温高压锅炉给水	
	阀芯型式			先导阀平衡式(预启阀)结构或非	

		平衡结构（以达到全关时零泄漏）
	阀座型式	可更换
	材料：密封面	司钛立-6 合金
	规格：盘根	柔性石墨
	规格：密封垫	石墨垫
	阀体制造型式	整体铸造
	连接方式	焊接
	流量特性	等百分比（连续可调）
	阀内件硬度	硬度超过 50 洛氏硬度
	阀体材质	A105
	阀座泄漏率	ANSI VI
	噪音	<85db
	现场布置	水平
执行机构及其附件	设备制造厂：	/
	设备型号：	/
	电源：（包括容量）：	380VAC
	输入形式：	4-20mADC
	反馈信号的电源型式：	4-20mADC
	防爆等级：	Exd II CT4
	防护等级：	IP6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编号：ZJTY-2025-04-28-002

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

投 标 文 件

第一卷 商务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字）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单位章）：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日期：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联合体协议书（若需，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致：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为配合招标人招标采购活动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企业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本单位参与采购过程中，保证在项目业务的获取（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投标等其他采购形式）、合同签订及合同履行等全过程中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遵守招标人在廉洁从业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并主动配合招标人遵守执行。

二、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经常性的廉洁自律教育，并督促其在工作中自觉遵守以下规定：

1.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招标人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或其他代币券、贵重物品、好处费、感谢费等。

2. 不得邀请招标人相关人员参加可能对上述招标采购活动公正性、廉洁性产生影响的各种宴请、旅游和消费娱乐等活动。

3. 不得变相采用借款、报销发票、提供交通工具等作为私用或其他手段向招标人相关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4. 不得在上述招标采购活动中向招标人相关人员许诺提供或为其谋求各类不正当利益，或施加任何形式影响和干扰决策。

5. 本单位及工作人员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相关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其他好处费等。

三、如果一旦发现本单位工作人员有违反以上规定行为，本单位将视其情节轻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及企业内部规章制度予以处理。且一经查实，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候选（或中选）资格，并配合落实进一步的处罚措施。

四、本单位在此承诺，如果招标人相关人员主动索取或故意刁难以变相索取上述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利用职权要求本单位采购其亲友经营的有关物资，要求代为其亲友安排工作，或推荐采购单位和要求我方购买采购合同规定以外的，本单位将及时向招标人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并视招标人需要，积极配合相关的调查取证工作。

五、本承诺书签署后，即对本单位及全体相关人员产生不可撤销的约束力。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四、商务偏差表

序号	条目 (招标文件)	简要内容 (招标文件)	条目 (投标文件)	简要内容 (投标文件)	备注

注：本单位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五、 报价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递交回执”。

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适用于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本标段报价总价中已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本单位在此承诺，如在本次招标项目中获中标，本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比例计算的金额，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附表 1，若计算金额不足壹万元人民币的情况按壹万元人民币收取），并在签定合同后，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单位：

日期：

附表 1：本标段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货物”类型收费标准收取，收费基数以中标金额为准，并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若计算金额不足壹万元人民币的情况按壹万元人民币收取。服务费收取账户以付款通知书为准。

类型 中标金额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例如：若中标金额为 2000 万元，所属标段属于“货物”类型（仅为举例所用，与本标段无关），则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100 \times 1.5\% + (500 - 100) \times 1.1\% + (1000 - 500) \times 0.8\% + (2000 - 1000) \times 0.5\%) = 14.90$ （万元）

七、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公司状况	20__年	20__年	20__年	说明
总资产				
资产负债率				负债合计/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合计
现金净流入				
流动比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流动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注：提供近三年财务状况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八、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近三年营业额（万元）	202_年	202_年	202_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设备/材料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设备/材料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备注				

注：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设备/材料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3. 若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4. 如投标人无法定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填写单位负责人。

(二) 业绩汇总表

序号	业绩证明对象	业绩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业主)	与评审有关的时间、规模、技术指标及其他要求					是否资格 评审业绩	是否技术 评分业绩
				签约 时间	竣工时间/ 投运时间	规模/数 量/金额	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 指标			
	投标人									
	投标产品 制造商									
	投标产品									
										

附表：业绩情况明细表

业绩汇总表对应业绩序号：_____

业绩证明对象名称				
业绩项目名称				
证明材料清单	证明材料	材料涉及主体		材料签署/生效时间
	____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设备/材料名称				
主要规模、数量指标				
合同价格				
规格和型号				
主要性能指标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履约情况证明方：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注：1. 每个业绩需提供一份《业绩情况明细表》。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3. 若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出具方、证明对象与投标人所列业绩证明对象不一致，投标人应附完整的可证明业绩证明对象和该业绩之间的关联关系的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组织更名材料、分包、外购、委托运营协议等)

（三）检测、试验报告（若需）

（四）制造商授权书（投标人为代理商时提供）

（投标文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须提供，按以下格式签字盖章后，以图片形式上传、替换）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

我单位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_（国家 / 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按_____（国家 / 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的单位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以我单位制造的_____（设备/材料名称）进行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制造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签字人职务：_____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签字人签名：_____

（五）连带责任书及技术支撑承诺函（若需）

该连带责任书及技术支撑承诺函须由设备制造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如设备制造商为国内法人的，还须加盖公章。

该连带责任书及技术支撑承诺函须载明：设备制造商同意就卖方在本合同（包括不时进行的修改和补充）项下的责任和义务向买方承担连带责任。

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六）关于设备原厂商授权函的承诺函（若需）

致：_____

我公司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天内向贵公司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设备原厂商针对_____项目的授权函和设备原厂商出具的三年售后服务承诺函。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视为我公司放弃中标，同意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同意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同意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招标编号：ZJTY-2025-04-28-002

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

投 标 文 件

第二卷 技术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一、技术规范

(以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为准)

制造商主要工艺装备和主要检测设施的拥有情况和现状

产品设计、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质量手册或关于质量管理、质量体系、质量控制、质量保证的详细介绍

二、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表

序号	条目(招标文件)	简要内容(招标文件)	条目(投标文件)	简要内容(投标文件)

注：本单位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三、佐证所投品牌的第三方证明文件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和《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品牌，投标人在招标文件列明品牌以外选择其他品牌进行报价的，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等第三方证明文件佐证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为“或相当于”；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投标人投标品牌为“不相当于”。

品牌 1. 第三方证明文件清单（每个品牌均需提供）

1	部件名称	
2	投标品牌	
3	证明文件清单	
3.1	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 第三方证明文件	
3.2	该品牌有关的同类型业绩证明 文件	
3.3	其它第三方证明文件	

附：第三方证明文件

品牌 2. 第三方证明文件清单（每个品牌均需提供）

1	部件名称	
2	投标品牌	
3	证明文件清单	
3.1	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 第三方证明文件	
3.2	该品牌有关的同类型业绩证明 文件	
3.3	其它第三方证明文件	

附：第三方证明文件

四、附表附图-部件品牌响应表

部件品牌响应表

部件品牌响应表

序号	部件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品牌规格范围或 相当于	部件 名称	投标人所报品 牌规格
1	气动执行器（供货范围中 第 1-12 项）	FISHER、ITT、GEMU、TYCO、 CCI	主要 部件	
2	气动执行器（供货范围中 第 13-19 项）	吴忠阀门、重庆川仪、上自仪、 艾坦姆阀门	主要 部件	
3	电动执行器（供货范围中 第 20 项）	ROTORK、SIPOS、AUMA	主要 部件	

五、品牌部件知悉函

知 悉 函

我公司已知悉并理解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的下述条款（若与第三章评标办法描述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的描述为准）：

1. 《关键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若有）评审说明

（1）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唯一品牌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2）投标人所投关键部件品牌在招标文件列明品牌以外的，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等第三方证明文件佐证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为“或相当于”，经评标委员会判定是否属于“相当于”。如判定为“相当于”，则进行后续评标；如判定为“不相当于”，则作否决投标处理。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直接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为“不相当于”。

2. 《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中的部件（若有）评审说明

（1）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主选品牌的，按主选品牌进行评标。

（2）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两个及以上品牌但未明确主选品牌的，按其所投品牌中最低技术水平的品牌进行技术评审，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3）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品牌表述模糊不清，仅以“响应”、“符合要求”等方式进行响应的，视为投标人所投品牌为招标文件列明的品牌，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4）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了一个或多个品牌，且含“或相当于”、“或同等档次”等模糊字眼的，视为投标人所投品牌为投标文件中列明的品牌，同时扣除相应的报价质量分；

（5）若投标人在《主要部件品牌规格表》列明品牌以外选择其他品牌的，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与该品牌有关的性能指标参数、同类型业绩等第三方证明文件佐证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为“或相当于”；若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直接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为“不相当于”。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所投品牌与列明品牌“不相当于”的，评标委员会按下述方式进行处理：

1) 按所有投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列明品牌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价；

2) 按所投品牌技术水平最低的进行评审。

投标人：（盖章）

投标日期：

交货进度表

序 号	名 称	规格 型号	单 位	数 量	交货时间	交货 地点	备 注
					合同生效后 90 天内货物到达招标人生产 现场指定位置。		

招标编号：ZJTY-2025-04-28-002

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

投 标 文 件

第三卷 报价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 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投标文件前后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方理解，你方并非接受最低价格或可能收到的任何投标函的约束，亦无须负担我们的任何报价费用。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天虹贸易（新天煤化工）调节阀

单位：万元（人民币）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税率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备注：请投标单位按以上格式认真填写，不得随意更改技术规范中要求。

三、价格表

1. 一般要求

1.1 分项价格表中设备分项须与技术规范供货范围中的分项内容相一致。

1.2 当分项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以总价为准并对单价进行修正，但总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3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进口部分也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价格表中报价为报价有效期内不变价格。报价有效期内为 90 天

1.5 报价应注明日期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的签字。

2. 报价表

投 标 价 格 总 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名 称	合 计	增值税率	备 注
1	设 备 价 格		____%	
	设备本体			详见附表 1
	备品备件			详见附表 2
	专用工具			详见附表 4
2	技术服务费			详见附表5
3	运保费			详见附表6
	总计			

附表1：本体价格分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备注
1	气动调节阀	DN100, CL600	1	台					
2	气动调节阀	DN250, CL300	1	台					
3	气动调节阀	DN150, CL300	1	台					
4	气动调节阀	DN450, CL150	1	台					
5	气动调节阀	DN200, CL150	1	台					
6	气动调节阀	DN80, CL150	1	台					
7	气动调节阀	DN50, CL150	1	台					
8	气动调节阀	DN150, CL300	1	台					
9	气动调节阀	DN300, CL150	1	台					
10	气动调节阀	DN25, CL150	1	台					
11	气动调节阀	DN25, CL150	1	台					
12	气动调节阀	DN80, CL150	1	台					
13	气动调节阀	APS\DN50\CL300\80℃	2	台					
14	气动调节阀	ASB\DN300\CL300\WCB	2	台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备注
15	气动调节阀	T641Y-100R\DN25\CL600	6	台					
16	气动调节阀	DN80, CL150	2	台					
17	气动调节阀	ASB\DN150\CL300\WCB	2	台					
18	气动调节阀	APM200\DN200\CL600	2	台					
19	气动调节阀	APM80\DN80\CL600	1	台					
20	电动调节阀	T968Y-250\DN50\25MPa	4	台					
	小计								

附表 2：随机备品备件分项价格表（计入总价，不限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备注
	小计								

附表 3：三年生产运行用备品备件、主要耗材（含一个大修期，不计入总价）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更换周期	备注
	小计									

报价有效期：合同设备质量保证期满后三年内

附表 4：专用工具分项价格表（计入总价）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备注
	小计								

附表5：技术服务费分项价格表（计入总价）

单位：万元

序号	内 容	人日数	单价	合价	备注
1	卖方现场技术人员服务费				
2	培训费				
3	设计联络会费用				
4	其它				
	合计				

附表 6：运保费分项价格表（计入总价）

单位：万元

序号	内 容	价 格	备注
1	大件运输费（包括大件措施费）		若有
2	普通件运输费		
3	保险费		
4	其它		
	合计		

附表 7：进口设备与部件分项价格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备注

附表 8：国内分包与外购部件分项价格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合价	备注
	小计								